股票代號：１４４５

查詢本年報之網址：mops.twse.com.tw

本公司揭露年報相關資料之網址：www.utc.tw

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110年度

年報

中華民國111年5月11日 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姓　名：楊任凱

職　稱：總經理

代理發言人

姓　名：王秋煌

職　稱：稽核協理

電　話：(02)2552-3977

電子郵件信箱：sales@ms1.utc.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　稱	所　在　地	電　話
總公司	台北市大同區西寧北路62-5號7樓	(02)2552-3977
桃園廠	桃園市桃園區龜山工業區興邦路42號	(03)361-5514
蘆竹廠	桃園市蘆竹區宏竹村大竹北路417號	(03)323-2393
彰濱廠	彰化縣鹿港鎮彰濱工業區工業西6路6號	(04)781-0150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10601）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地下二樓

網　址：www.capital.com.tw　　電話：（02）2702-3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 、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簡明彥、陳培德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11073）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網　址：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72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www.utc.tw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110 年度營業報告 1
二、111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2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3
貳、公司簡介 5
一、設立日期 5
二、公司沿革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8
一、組織系統 8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 17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5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57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58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之揭露 59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9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60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61
肆、募資情形 62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62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68
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68
伍、營運概況 69
一、業務內容 6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7
三、從業員工概況 84
四、環保支出資訊 85

五、勞資關係..... 85
六、資通安全管理..... 89
七、重要契約之締結..... 90
陸、財務概況..... 91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91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6
三、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100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101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5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 207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評估風險事項..... 207
一、財務狀況..... 207
二、財務績效..... 208
三、現金流量..... 20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0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
投資計劃 209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210
七、其他重要事項..... 213
捌、特別記載事項..... 214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1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1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 21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15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
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15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10年度營業報告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1.營業狀況 ：

收入--銷貨收入 1,254,148 仟元，營業外收入 29,124 仟元，合計收入 1,283,272 仟元。

支出--銷貨成本 1,170,066 仟元，營業費用 131,843 仟元，營業外支出 3,026 仟元，支出合計 1,304,935 仟元。

損失--銷貨毛利 84,082 仟元，毛利率 7%，營業淨損 47,761 仟元，營業淨利率-4%，本期稅前淨損 21,663 仟元，稅後淨損 25,193 仟元，稅後純益率-2%，每股虧損 0.19 元。

2.財務狀況：

資產--流動資產 855,153 仟元，非流動資產 1,155,248 仟元，資產總額 2,010,401 仟元。

負債--流動負債 201,931 仟元，非流動負債 162,072 仟元，負債合計 364,003 仟元。

淨值--發行股本 1,306,660 仟元，股東權益為 1,646,398 仟元，每股淨值 12.6 元。

3.產銷狀況：

生產量--生產胚布 13,558 仟碼，加工絲生產 16,613 噸。

銷售量--成品布總銷售量 11,294 仟碼，加工絲出售 15,795 噸。

銷售額--內銷798,571仟元，外銷430,364仟元，其他營業收入25,213仟元，總銷售額1,254,148仟元。

(二) 預算執行情形：

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無須辦理110年度財務預測資訊，故無110年度預算執行分析資料。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財務結構分析：

股東權益與資產比率＝81.89%　負債與資產比率＝18.11%

2.償債能力分析：

流動比率＝423.49%　速動比率＝231.83%

3.獲利能力分析：

資產報酬率＝-1.26% 、股東權益報酬率＝-1.56%

純益率＝-2.01%、每股盈餘＝-0.19元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110年度投入相關的研發支出約9,314仟元，持續投入新產品開發，為符合客戶需求及維持營運獲利穩定，持續致力研發差異化之高附加價值產品及開拓產品應用範圍，將是未來產品研發之發展方向。

二、111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1.整合商品企劃、假撚及紡織部門之研發設計能力，加速往高值化產品發展，積極參與新興國家及歐美展覽，開拓新商機、擴展新領域、爭取新客戶進行策略布局。

2.透過既有產品效益重組，讓既有客戶產生新價值，深耕有價有量之品牌客戶，追求長期穩定訂單；藉由防疫產品、環保產品與產業用布切入新的顧客供應鏈；運用網路進行數位行銷，透過線上平臺直接與品牌買家接觸，積極發展以電子商務營運之新客源。

3.導入AI及智能感裝置提升生產效率縮短研發時程，貼近市場需求及歐美、日本先進技術的開發，客戶導向的產能規劃，完整產品研發地圖，提高產品良率。

4.持續落實工廠生產流程之節能減碳、工安環保，符合環保標準，融入ESG精神的「循環經濟」模式。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111年度各銷售部門依產能、銷售地區別、景氣循環等因素，預估長纖布銷售量19,200仟碼，加工絲銷售量18,600噸。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1.提高假撚機及織布機之稼動率，充分發揮機台之功能及產能。

2.結合業務、商企及廠務研發人力及資源，並與後加工廠商密切配合，尋求最佳產品組合及未來利基產品線，以提高產品附加價值及營收獲利。

3.利用「供應鏈及價值鏈的深化或整合」進行產業的升級及轉型，俾及早進行市場區隔、競爭策略改變、產業升級及調整，打進國外實體及網購供應鏈。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未來發展策略：

1. 2022年全球疫苗施打率提升，戶外禁令解封將帶動終端需求成長，將利用既有核心技術結盟同異業，選擇搭配不同材料以及長纖、短纖、針織彈性及特殊後整理貼合技術，切入防疫產品市場，注入新的成長動能。
2. 推動產品品質及布種的多樣性、功能性，持續提升品牌客戶訂單占整體營收的比例，深耕成衣市場，爭取新客源，增加毛利率。
3. 加強假撚事業部與紡織事業部的研發合作，開發創新加工絲產品，改變以往以數量導向為主的銷售策略，拓展利基市場及具市場開創型之客戶，以提升獲利空間。
4. 強化落實ISO9001、ISO14064及ISO50001機制，要求所有員工對產品品質及工作品質之確實執行，生產作業流程確實要求節能減碳，空汙、水汙及廢棄物減量回收，以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善盡照顧環境保護地球之責。

(二) 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台灣紡織業經營環境受國際原物料價格影響頗大，尤其是國際油價及塑化原料之巨幅波動，均嚴重影響加工絲及布料紡織品之生產成本及價格之轉嫁。國際區域經濟整合亦對我國拓展經貿外銷影響甚巨，RCEP、CPTPP、EVFTA等其他貿易協定降稅進程持續，關稅障礙對我紡織品的影響與時俱增，價格競爭力將逐漸減弱。

國際環保聲浪在疫情爆發後呈現高漲的態勢，引領國際服飾品

牌更為積極接洽環保利基供應商，可預期2022年我國再生纖維的領導廠商將藉著先進技術與優異品質持續獲得訂單挹注。

由於疫情反覆造成供應鏈多次被迫中斷，已促使品牌商與製造商強化短鏈供應的布局，可以預期全球紡織業形成多元並進的發展模式，我國潛在的市場競爭者會明顯增多。為因應外部競爭與經營環境之挑戰，公司將持續研發新產品線、透過產品的差異化與市場區隔、提升產品附加價值、加強與國際品牌商之合作並拓展網購行銷通路商，以維持在國際市場上之競爭力。

為報答一直支持本公司的股東，經營團隊仍將努力不懈，持續開創符合並領先市場潮流的產品，朝向高附加價值策略前進，以更高的績效回饋全體股東。

敬祝

各位股東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陳曜銘 經理人：楊任凱 會計主管：林玉津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本公司設立於中華民國58年9月12日。

二、公司沿革

本公司初期設立於台北市迪化街1段92號，廠址設於桃園市桃園區與邦路42號，佔地3,297坪，採用60台瑞士魯弟公司自動換緯織布機，登記資本額為新台幣貳仟萬元，實收資本額壹仟萬元

- 62年
  - 遷址至台北市西寧北路六十二之五號七樓現址(自購)
- 67年
  - 3月桃園廠織布機已達176台
- 67年
  - 11月購入桃園蘆竹廠，佔地6248坪，並積極擴建廠房引進新式噴水式織布機
- 79年
  - 2月21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 現金增資82,280仟元及盈餘轉增資85,720仟元，實收資本額336,000仟元
- 80年
  - 2月5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股票上市
  - 現金增資76,800仟元及盈餘轉增資67,200仟元，實收資本額480,000仟元
  - 12月桃園廠汰舊換新引進36台劍式織布機
- 81年
  - 現金增資84,000仟元、盈餘轉增資48,000仟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48,000仟元，實收資本額660,000仟元
- 82年
  - 盈餘轉增資66,000仟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66,000仟元，實收資本額792,000仟元
- 83年
  - 盈餘轉增資79,200仟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79,200仟元，實收資本額950,400仟元
- 84年
  - 盈餘轉增資190,080仟元，實收資本額1,140,480仟元
- 85年
  - 盈餘轉增資68,429仟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114,048仟元，實收資本額1,322,957仟元
  - 蘆竹廠汰換舊式水式織布機144台，更新氣噴式織布機108台
- 86年
  - 拓展業務轉投資設立大宇控股國際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權。

- 盈餘轉增資132,296仟元，實收資本額1,455,253仟元

87年
- 彰化縣鹿港鎮彰濱工業區工業西六路6號興建彰濱加工絲廠
- 盈餘轉增資238,192仟元，實收資本額1,693,445仟元

88年
- 3月彰濱廠興建完成，假撚機16台投入加工絲之生產
- 盈餘轉增資254,017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4,708仟元，實收資本額1,952,170仟元

89年
- 桃園廠汰舊換新引進72台氣噴式織布機

90年
- 實施第一次庫藏股註銷8,775仟股，實收資本額1,864,420仟元
- 實施第二次庫藏股註銷8,441仟股，實收資本額1,780,010仟元
- 股東會修改公司章程第17條監察人修改為2人

91年
- 實施第三次庫藏股註銷7,000仟股，實收資本額1,710,010仟元

92年
- 資本公積轉增資85,500仟元，實收資本額1,795,510仟元

96年
- 與100% 持有股份之子公司長昱投資（股）公司簡易合併銷除股份減資1680萬股，減資後實收資本額1,627,510仟元

97年
- 實施第四次庫藏股註銷5,000仟股，實收資本額1,577,510仟元
- 實施第五次庫藏股註銷10,000仟股，實收資本額1,477,510仟元

98年
- 實施第六次庫藏股註銷6,000仟股，實收資本額1,417,510仟元

99年
- 蘆竹廠汰舊換新引進72台水噴式織布機
- 實施第七次庫藏股註銷3,084仟股，實收資本額1,386,670仟元

100年
- 10月彰濱廠增購4台假撚機共計20台假撚機投入生產

101年
- 與台灣富綢纖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合建分成之土地開發合約，共同興建房屋銷售－大富華堡案

103年
- 彰濱廠通過ISO50001能源管理系統認證
- 資訊揭露評鑑A級

104年
- 蘆竹廠通過ISO9001品質管理系統認證及TTQS認證
- 活絡資金運用設立長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權

105年
- 彰濱廠通過ISO14064溫室氣體管理認證
- 彰濱廠增購2台假撚機共計22台假撚機投入生產
- 蘆竹廠增購1台自動穿紗機

107年
- 彰濱廠加工絲通過GRS全球回收標準認證
- 蘆竹廠增購1台併經機

108年
- 實施第八次庫藏股註銷6,000仟股，實收資本額1,326,670仟元

109年
- 實施第九次庫藏股註銷2,001仟股，實收資本額1,306,660仟元

110年
- 蘆竹廠增購5台弱撚機及2台前倒機
- 110年12月達宇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等五人公開收購本公司普通股55,000,000股，持有本公司42.09%股權

111年
- 111年2月董事會通過新任董事長為陳曜銘先生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組織系統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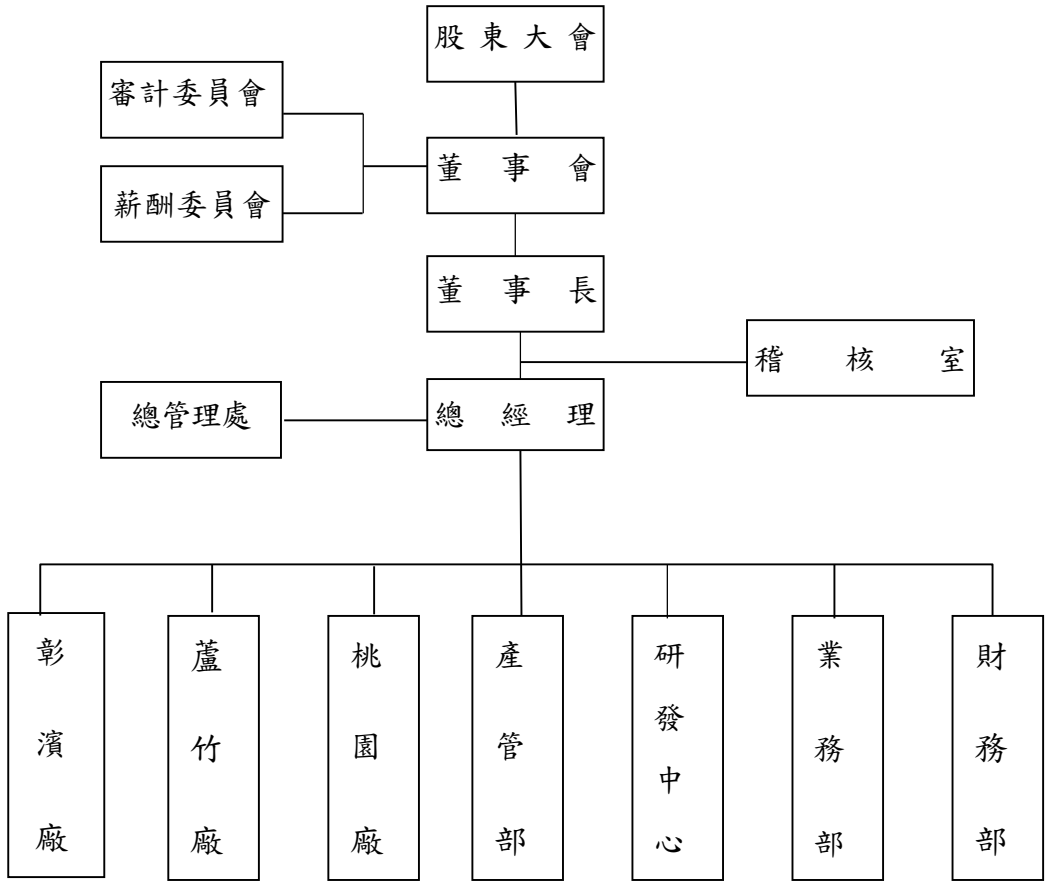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所營業務
總管理處	綜理跨部門業務運作、風險管控、資訊安全等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桃園廠	負責各種纖維產品之設計、織造等生產事項
蘆竹廠	負責各種纖維產品之設計、織造等生產事項
彰濱廠	負責各種加工絲產品之研發、生產等事項
產管部	負責成品之管制、檢驗及運裝
財務部	負責財務調度、現金出納、會計事項稅務、財務結算及成本分析與呈報
業務部	負責產銷計畫、市場研究業務之拓展與服務
研發中心	負責新產品之開發、研究及品質產能、技術之改進
稽核室	負責公司制度之規劃、制定及稽核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1.董事資料一：本公司四席董事洪惠貞、姚繁基、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張祐源，110 年 12 月 21 日因公開收購轉讓持股超過當選時二分之一，當然解任。董事長張煜生及董事簡武華於 111 年 2 月 18 日辭去董事長暨董事及董事之職務。

111 年 2 月 18 日

職稱（註 1）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註 2）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註 3）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 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註 5）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張煜生	男 81~90	109 06 15	三年	58 09 12	4,261,761	3.26	2,479,761	1.90	62,525	0.05	0	0	台灣富綢纖維(股)公司董事長	台灣富綢纖維(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	張祐源	父子	111 年 2 月 18 日辭去董事長暨董事職務。
董事	中華民國	洪惠貞	女 61~70	109 06 15	三年	100 06 22	961,096	0.74	110,094	0.09	0	0	0	0	臺灣大學畢業	台灣富綢纖維(股)公司監察人	—	—	—	轉讓持股超過當選時二分之一，當然解任。
董事	中華民國	姚繁基	男 81~90	109 06 15	三年	91 06 06	1,020,000	0.78	138,000	0.11	105,000	0.08	0	0	中和紡織（股）公司副總經理	台灣富綢纖維(股)公司董事	—	—	—	轉讓持股超過當選時二分之一，當然解任。
董事	中華民國	葉佳弘	男 61~70	109 06 15	三年	90 05 30	2,477,493	1.87	2,477,493	1.90	0	0	0	0	山葉家具事業(股)公司總經理	山葉家具事業(股)公司董事長	—	—	—	
法人董事	中華民國	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不適用	109 06 15	三年	97 06 13	5,590,000	4.28	758,000	0.58	0	0	0	0	不適用	無	—	—	—	轉讓持股超過當選時二分之一，當然解任。
法人代表	中華民國	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羅昭甲	男 71~80	109 06 15	三年	97 06 13	0	0	0	0	959	0	0	0	宏益纖維工業(股)公司總經理	宏益纖維工業(股)公司 董事	—	—	—	轉讓持股超過當選時二分之一，當然解任。
董事	中華民國	姚炳楠	男 61~70	109 06 15	三年	73 05 23	976,464	0.75	976,464	0.75	0	0	0	0	大宇紡織(股)公司 總經理	無	—	—	—	
董事	中華民國	簡武華	男 61~70	109 06 15	三年	103 06 06	1,258	0	1,258	0	0	0	0	0	大宇紡織(股)公司 副總經理	無	—	—	—	111 年 2 月 18 日辭去董事職務。
董事	中華民國	張祐源	男 51~60	109 06 15	三年	109 06 15	2,275,804	1.74	472,804	0.36	0	0	0	0	台灣富綢(股)公司 副總經理	台灣富綢(股)公司 董事	董事長	張煜生	父子	轉讓持股超過當選時二分之一，當然解任。
獨董	中華民國	倪煥興	男 81~90	109 06 15	三年	106 06 07	0	0	0	0	0	0	0	0	聯邦銀行經理	大宇紡織審計委員暨薪酬委員	—	—	—	
獨董	中華民國	林文仲	男 71~80	109 06 15	三年	106 06 07	0	0	0	0	0	0	0	0	力麗企業(股)公司副董事長	經濟部工業局紡織產業發展專案計畫顧問	—	—	—	
獨董	中華民國	葉乙昌	男 51~60	109 06 15	三年	109 06 15	0	0	0	0	0	0	0	0	台灣區絲織公會總幹事	台灣區絲織公會祕書長	—	—	—	

2.董事資料一之二：本公司於111年2月18日股東臨時會補選董事，補選後董事資料如下

111年05月11日

職稱（註1）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註2）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註3）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註5）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陳曜銘	男 51~60	111 02 18	一年四月	111 02 18	100,000	0.08	100,000	0.08	0	0	0	0	泉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建盈(股)公司董事長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楊任凱	男 41~50	111 02 18	一年四月	111 02 18	50,000	0.04	50,000	0.04	0	0	0	0	展頌(股)公司總經理	展頌(股)公司董事 大宇紡織(股)公司總經理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葉佳弘	男 61~70	109 06 15	三年	90 05 30	2,477,493	1.87	2,477,493	1.90	0	0	0	0	山葉家具事業(股)公司總經理	山葉家具事業(股)公司董事長	—	—	—	
董事	中華民國	姚炳楠	男 61~70	109 06 15	三年	73 05 23	976,464	0.74	976,464	0.75	0	0	0	0	大宇紡織(股)公司總經理	無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李麗生	男 61~70	111 02 18	一年四月	111 02 18	239,000	0.18	239,000	0.18	0	0	0	0	榮鑫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榮鑫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	—	—	
法人董事	中華民國	永冠資產有限公司	不適用	111 02 18	一年四月	111 02 18	10,000,000	7.65	10,000,000	7.65	0	0	0	0	不適用	無	—	—	—	
法人代表	中華民國	永冠資產有限公司代表人:曾慶華	男 61~70	111 02 18	一年四月	111 02 18	0	0	0	0	0	0	0	0	啟光建設(股)公司總經理	綜盈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法人董事	中華民國	良淌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不適用	111 02 18	一年四月	111 02 18	15,000,000	11.48	15,000,000	11.48	0	0	0	0	不適用	無	—	—	—	
法人代表	中華民國	良淌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尤淳平	男 41~50	111 02 18	一年四月	111 02 18	0	0	0	0	0	0	0	0	良瑋纖維(股)公司總經理	良瑋纖維(股)公司董事	—	—	—	
法人董事	中華民國	祥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不適用	111 02 18	一年四月	111 02 18	7,500,000	5.74	7,500,000	5.74	0	0	0	0	不適用	無	—	—	—	
法人代表	中華民國	祥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欣璘	女 31~40	111 02 18	一年四月	111 02 18	0	0	0	0	0	0	0	0	勤業財務顧問公司經理	祥立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	—	—	
獨董	中華民國	倪煥興	男 81~90	109 06 15	三年	106 06 07	0	0	0	0	0	0	0	0	聯邦銀行經理	大宇紡織審計委員暨薪酬委員	—	—	—	
獨董	中華民國	林文仲	男 71~80	109 06 15	三年	106 06 07	0	0	0	0	0	0	0	0	力麗企業(股)公司副董事長	經濟部工業局紡織產業發展專案計畫顧問	—	—	—	
獨董	中華民國	葉乙昌	男 51~60	109 06 15	三年	109 06 15	0	0	0	0	0	0	0	0	台灣區絲織公會總幹事	台灣區絲織公會祕書長	—	—	—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41~50或51~60歲。
註3：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4：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5：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1年5月11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永冠資產有限公司	陳家駒50%、熊子文49%、阮予雋 1%
良澔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周芳如 27.38%、尤利春 23.65%、Castle Universal Inc. 21.74%、良瑋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11.99%、尤淳永5.08%、尤淳平4.84%
祥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李欣璘 40%、李承諭 60%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 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1年5月11日

法人名稱（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2）
良瑋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尤淳平25.62%、尤淳永25.34%、周芳如 22.27%、尤利春 8.14%
Castle Universal Inc.	BORCHERT HOLDINGS INC. 100%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3.董事資料二：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長 陳曜銘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目前擔任大宇紡織(股)公司董事長、建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及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非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3)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4)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5)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無
董事 楊任凱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曾任職於展頌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目前擔任大宇紡織(股)公司總經理及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非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3)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4)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5)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無
董事 葉佳弘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目前擔任山葉家具事業(股)公司董事長及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非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3)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5)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無
董事 姚炳楠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曾任擔任大宇紡織(股)公司總經理及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非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3)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5)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無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 李麗生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目前擔任榮鑫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及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非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3)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4)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5)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無
法人董事 永冠代表人： 曾慶華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曾任職於啟光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目前擔任綜盈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及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非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3)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4)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5)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無
法人董事 良澔代表人： 尤淳平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曾任職於美商 UPS 行銷經理，目前擔任良瑋纖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及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非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3)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4)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5)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無
法人董事 祥立代表人： 李欣璘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曾任職於勤業財務顧問公司經理，目前擔任祥立投資(股)董事長及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非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3)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4)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5)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無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獨董 林文仲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曾任職於力鵬企業(股)公司總經理，目前擔任大宇紡織(股)公司總經理及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非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9)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3
獨董 倪煥興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曾任職於聯邦銀行經理及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無
獨董 葉乙昌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目前擔任台灣區絲織公會祕書長及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無

註：依據上市審查準則及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本公司已取得個獨立董事獨立性聲明書，確認均符合法令規定之獨立性資格條件

4.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基於多元化政策及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健全之發展，本公司董事候選人之提名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評估各候選人學(經)歷資格、衡量專業背景、誠信度或相關專業資格等，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送請股東會選任之。董事會成員組成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包括但不限於以下：

①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

② 專業知識與技能：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及決策能力。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11位董事組成，其董事會組成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如下：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獨立董事任期未逾 3 屆	達成
適足多元之專業知識與技能	達成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如下：

多元化核心 / 姓名		基本組成							專業背景				專業知識與技能					
		國籍	性別	具員工身份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資額本年(3年以下)	會計	產業	財務	科技	營運判斷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領導決策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31～50歲	51～70歲	71～90歲											
董事	陳曜銘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楊任凱		男	V	V					V	V	V	V	V	V	V	V	V
	葉佳弘		男			V				V	V		V	V	V	V	V	V
	姚炳楠		男			V				V	V		V	V	V	V	V	V
	李麗生		男			V				V	V		V	V	V	V	V	V
	永冠資產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慶華		男			V				V	V		V	V	V	V	V	V
	良澔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尤淳平		男		V					V	V		V	V	V	V	V	V
	祥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欣璘		女		V				V		V		V	V	V	V		V
獨立董事	林文仲		男				V			V	V		V	V	V	V	V	V
	倪煥興		男				V		V		V		V	V	V	V	V	V
	葉乙昌		男			V		V		V		V	V	V	V	V	V	V

(2)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共11位,包含 3 位獨立董事 (佔全體董事成員比例 27.3%)。截至 110 年底，獨立董事均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且各董事及獨立董事間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及第 4 項之情事，本公司董事會具獨立性(請參閱本年報第 12-14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各董事經學歷、性別及工作經驗(請參閱本年報第 10 頁-董事資料)。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1 年 5 月 11 日

職稱（註 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 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註 3）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楊任凱	男	111.03.01	50,000	0.04	0	0	0	0	Boston University 科技管理碩士；展頌（股）公司總經理	展頌(股)公司董事	—	—	—	111.3.1 就任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姚炳楠	男	76.08.07	976,464	0.75	0	0	0	0	大學畢;大宇紡織業務副總經理	長富投資(股)董事長	—	—	—	111.3.1 辭職
業務部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簡武華	男	98.10.01	1,258	0.00	0	0	0	0	大學畢;大宇紡織業務協理	無	—	—	—	111.3.1 辭職
業務部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廖本源	男	91.06.01	3,301	0.00	500	0	0	0	大學畢;大宇紡織業務協理	無	—	—	—	111.1.31 辭職
桃園廠蘆竹廠經理	中華民國	蘇章銘	男	87.03.01	5,305	0	0	0	0	0	國中畢;大宇紡織廠務副廠長	無	—	—	—	
彰濱廠經理	中華民國	林浩然	男	86.07.01	5,583	0	0	0	0	0	大專畢;嘉食化纖紡絲主任	無	—	—	—	
稽核室協理	中華民國	王秋煌	男	98.09.01	0	0	0	0	0	0	研究所畢;台絲開發(股)公司財務協理	無	—	—	—	
財會主管	中華民國	林玉津	女	98.09.01	4,103	0	0	0	0	0	研究所畢;大宇紡織財務副理	無	—	—	—	

註 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 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三、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董事長	張煜生	1,516	1,516	0	0	0	0	400	400	-7.6	-7.6	0	0	0	0	0	0	0	0	-7.6	-7.6	無
董事	洪惠貞	248	248	0	0	0	0	40	40	-1.1	-1.1	0	0	0	0	0	0	0	0	-1.1	-1.1	無
董事	葉佳弘	256	256	0	0	0	0	40	40	-1.2	-1.2	0	0	0	0	0	0	0	0	-1.2	-1.2	無
董事	姚繁基	248	248	0	0	0	0	40	40	-1.1	-1.1	0	0	0	0	0	0	0	0	-1.1	-1.1	無
董事	宏益纖維工業(股)公司代表人羅昭甲	248	248	0	0	0	0	32	32	-1.1	-1.1	0	0	0	0	0	0	0	0	-1.1	-1.1	無
董事	姚炳楠	256	256	0	0	0	0	40	40	-1.2	-1.2	2,615	2,615	0	0	0	0	0	0	-11.6	-11.6	無
董事	簡武華	256	256	0	0	0	0	40	40	-1.2	-1.2	1,790	1,790	0	0	0	0	0	0	-8.3	-8.3	無
董事	張祐源	248	248	0	0	0	0	40	40	-1.1	-1.1	0	0	0	0	0	0	0	0	-1.1	-1.1	無
獨立董事	倪煥興	328	328	0	0	0	0	96	96	-1.7	-1.7	0	0	0	0	0	0	0	0	-1.7	-1.7	無
獨立董事	林文仲	328	328	0	0	0	0	96	96	-1.7	-1.7	0	0	0	0	0	0	0	0	-1.7	-1.7	無
獨立董事	葉乙昌	328	328	0	0	0	0	96	96	-1.7	-1.7	0	0	0	0	0	0	0	0	-1.7	-1.7	無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董事執行公司業務時應支付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支付議定並不論盈虧按月支給之。本公司得於董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投保責任保險。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下表(3-2-1)及(3-2-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Ｉ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註3）		員工酬勞金額(D)（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8）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姚炳楠	1,903	1,903	0	0	1,009	1,009	0	0	0	0	-11.56	-11.56	無
副總經理	簡武華	1,404	1,404	0	0	683	683	0	0	0	0	-8.28	-8.28	無
副總經理	廖本源	1,389	1,389	0	0	377	377	0	0	0	0	-7.01	-7.01	無

註：總經理租賃座車1部110年租金支出229 仟元。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1)及(1-2-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四）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註 1）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6）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 經 理	姚炳楠	1,903	1,903	0	0	1,009	1,009	0	0	0	0	-11.56	-11.56	無
副總經理	簡武華	1,404	1,404	0	0	683	683	0	0	0	0	-8.28	-8.28	無
副總經理	廖本源	1,389	1,389	0	0	377	377	0	0	0	0	-7.01	-7.01	無
協 理	王秋煌	1,315	1,315	0	0	293	293	0	0	0	0	-6.38	-6.38	無
財會主管	林玉津	1,053	1,053	0	0	145	145	0	0	0	0	-4.76	-4.76	無

註：總經理租賃座車 1 部 110 年租金支出 229 仟元。

註 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 A+B+C+D 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 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7：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五）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1 年 5 月 1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註1）	姓名（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姚炳楠	0	0	0	0.00%
	副總經理	簡武華				
	副總經理	廖本源				
	協理	王秋煌				
	財會主管	林玉津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4)財務部門主管

(5)會計部門主管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 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 領取 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六）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年度（註1）	109		110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20.01%	-20.01%	-45.21%	-45.21%

註1：係指盈餘年度。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1)董事依董事會決議支領每月固定報酬及依公司章程規定分派董事酬勞。

(2)總經理依董事會通過之報酬支給薪資，並領取獎金。

(3)副總經理其薪資依照本公司「薪資給付辦法」相關規定支給，獎金及員工酬勞則參考公司整體經營績效分配。

3.訂定酬金之程序：

董事及經理人之報酬，依規定須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評估及訂定薪資報酬，並提送董事會通過後辦理。

4.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董事之固定兼職報酬已考量本公司營運目標、財務狀況及董事職責。

(2)經理人獎金及酬勞，已考量其專業能力及公司營運與財務狀況。副總經理則依本公司「年終獎金給付辦法」及「經營獎金給付辦法」等關鍵績效指標作為核給變動薪酬之參考項目。

5.與未來風險關聯性：

本公司經營階層之重要決策，均會衡酌各種風險因素後為之。這些重要決策之績效會反映在公司之獲利情形，進而與經營階層之薪酬相關；亦即本公司董事、董事長、總經理、副總經理之薪酬與未來風險之控管績效相關聯。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7次，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註2)	備註
董事長	張煜生	7	0	100%	
董事	葉佳弘	7	0	100%	
董事	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羅昭甲	6	0	86%	110年12月21日因公開收購轉讓持股超過當選時二分之一，當然解任。
董事	姚繁基	7	0	100%	110年12月21日因公開收購轉讓持股超過當選時二分之一，當然解任。
董事	姚炳楠	7	0	100%	
董事	洪惠貞	7	0	100%	110年12月21日因公開收購轉讓持股超過當選時二分之一，當然解任。
董事	簡武華	7	0	100%	
董事	張祐源	7	0	100%	110年12月21日因公開收購轉讓持股超過當選時二分之一，當然解任。
獨立董事	倪煥興	7	0	100%	
獨立董事	林文仲	7	0	100%	
獨立董事	葉乙昌	7	0	100%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其他應記載事項：

(1)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①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開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0/3/11 (110 年第 1 次)	修訂財務報表編制流程之「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110/5/6 (110 年第 2 次)	更換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	
110/12/2 (110 年第 6 次)	審議委員會對達宇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等五人收購本公司普通股案之審議結果	
111/3/1 (111 年第 3 次)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111/3/15 (111 年第 4 次)	1.審議 111 年第一季起更換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 2.審議簽證會計師公費審查案。	

②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開會日期、期別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1/2/18 (111 年第 2 次)	陳曜銘	選任董事長	涉及自身利益關係，應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與表決	本案楊任凱董事長提名陳曜銘董事為董事長候選人，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3/1 (111 年第 3 次)	陳曜銘	董事長薪資討論案	涉及自身利益關係，應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與表決	本案董事長陳曜銘先生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3/1 (111 年第 3 次)	楊任凱	委任經理人任免暨其薪資討論案	涉及自身利益關係，應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與表決	本案董事長提名楊任凱董事擔任總經理，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0 年 01 月 0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四、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0 年 01 月 0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成員自評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0 年 01 月 0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功能性委員會	董事成員自評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4)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①本公司於 109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完成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揭露於公司網站，每年由董事會成員、董事會議事單位及功能性委員會就五大面向，進行前一年度之董事會績效評估。110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已於 111 年 2 月完成，評估結果為「優良」，並於 110 年 3 月 1 日董事會報告，評估結果將作為提升董事會功能、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之參考。且為落實公司治理精神，提升資訊透明度及保護股東權益，本公司於年報、企業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充分揭露各項經營及財務訊息。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20 日起投保董監事暨重要職員責任保險，並於 110 年 6 月 20 日完成續保。另鼓勵董監事參加年度各項進修課程，以加強董事會職能；110 年度董監事進修情形請詳 39 頁。

②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底成立薪酬委員會，任期與本屆董事任期相同，至 112 年 6 月 14 日止。截至 111 年 3 月 1 日止已召開 21 次會議。

③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5 日股東常會第十八屆董事改選完成設立審計委員會，任期與本屆董事任期相同，至 112 年 6 月 14 日止。截至 111 年 3 月 15 日止已召開 8 次會議。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A)，獨立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註 1、註 2)	備註 109/6/15 改選
獨立董事	倪煥興	4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林文仲	4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葉乙昌	4	0	100%	新任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組成：本公司由 3 名獨立董事組成，應具備誠信踏實、專業知識、豐富經驗及閱讀財報之能力等條件。

(二) 職責：1.審閱公司財務報告。

2.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

3.監督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4.監督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

二、審計委員會對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0/3/11 (110 年第 1 次)	1.109 年第 4 季合併財務報表 2.修訂本公司「財務報表編製流程」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3.審核 109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1.全體出席獨立董事無異議通過 2.提請董事會決議並依照董事會決議辦理
110/5/6 (110 年第 2 次)	1.更換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 2.110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	
110/7/30 (110 年第 3 次)	1.110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	
110/11/4 (110 年第 4 次)	1.110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	
111/3/1 (111 年第 1 次)	1.110 年第 4 季合併財務報表 2.審核 110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3.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111/3/15 (111 年第 2 次)	1.更換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 2.會計師公費審查案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決

議事項：無。

三、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

四、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一)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於每季召開之審計委員會，向獨立董事進行稽核業務及稽核結果與其他追蹤情形說明。

(二) 會計師每年度執行財務報表審計作業，分別於查核規劃階段及查核完成階段，就查核計劃、風險評估及關鍵查核事項、執行情形及結果與獨立董事進行溝通。

(三) 平時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亦得視需要直接與獨立董事聯繫，溝通管道暢通。

(四)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溝通事項如下表：

日期	內部稽核		會計師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0/3/11 (110 年第 1 次)	1.稽核計劃執行情形 2.審核 109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無意見	1.關鍵查核事項 2.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無意見
110/5/6 (110 年第 2 次)	1.稽核計劃執行情形 2.更換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	無意見	1.會計師之獨立性 2.110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	無意見
110/7/30 (110 年第 3 次)	1.稽核計劃執行情形	無意見	1.110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	無意見
110/11/4 (110 年第 4 次)	1.稽核計劃執行情形 2.審核 111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無意見	1.110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 2.會計師之獨立性	無意見
111/3/1 (111 年第 1 次)	1.稽核計劃執行情形 2.審核 110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無意見	1.關鍵查核事項 2.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無意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除設有發言人外，另有股務人員協助處理股東相關問題，必要時將委請聘任之法律顧問協助處理。	（一）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依股務代理所提供之股東名冊，確實掌握每月董事及主要股東持股異動情形。	（二）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以財務業務獨立之原則，作為業務往來之基礎，並遵守相關法令規定。	（三）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以防範內線交易之發生。	（四）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本公司已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已明確規範董事會組成之多元化政策，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就公司經營發展規模及其主要股東持股情形，衡酌實務需求，在考慮及篩選董事候選人時，基於多元化方針，衡量專業背景、學(經)	（一）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歷、誠信度或相關專業資格等，目前本公司各董事及獨立董事均具備完整豐富之學經歷、多元組成，董事席次 11 席，其中獨立董事為 3 席，已達成「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未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之具體管理目標，驅使本公司得以發揮經營決策及督導之機能。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請詳第 14-15 頁。。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本公司除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外，未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設置。	（二）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本公司每年一次評估董事會績效，並將結果提報 111 年 3 月 1 日董事會審議並通過。評估情形詳見第 27 頁。	（三）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本公司每年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將結果提報110年11月4日董事會審議並通過。評估表詳見第37-38頁。	（四）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由財務部兼職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預計111年提報董事會任命公司治理主管，設置公司治理推動單位，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設發言人作為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本公司網站亦設有投資人關係處理窗口及利害關係人專區。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代機構-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代辦本公司各項股務事宜，並訂有「股務作業管理辦法」規範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本公司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及業務資訊，並設有公司網站www.utc.tw，供股東及投資人查詢。	（一）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	✓		（二）本公司有專責部門負責公司各項資訊之蒐集及發佈；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本公司網站亦設	（二）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有投資人問題回答窗口及英文網站，隨時接受外界及股東對公司之詢問，以落實發言人制度。 （三）本公司依規定期限公告並申報年度及各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無提前公告並申報之情事。	（三）視公司營運作業狀況，儘量提前公告並申報相關資料及資訊。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本公司為公司之發展及保障全體員工之福祉，訂定員工服務守則，明確規定勞資雙方之權利與義務，健全管理制度與組織功能，提供安全、健康、公平之工作環境，除配合法令及訂定各項管理辦法保障員工權益外，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各項職工福利事項之規劃及執行。 （二）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事項，亦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相關資訊公告申報事宜，及時提供各項可能影響投資人決策之資訊。 （三）供應商關係：注重採購價格之合理性，就單價、規格、付款條件、交期、產品及服務品質或其他資料等充分比較後決定之；本公司與供應商建立長期緊密關係、協同合作、互信互利，共同追求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永續雙贏成長。 （四）利害關係人權利：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並尊重及維護其應有合法權益；揭露透明的財務業務資訊及發言人即時回覆投資人問題，以保障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五）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詳見第39頁。 （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1）本公司依據內部稽核之準則要求，近年來逐步加強企業風險管理，各類風險由相關業務單位或承辦人負起作業之最初風險發覺、評估及管控，每年年底亦須針對各項作業進行自我評估，以確認風險防範之設計與執行之有效性，其次由各部門不定期相互審查及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或不定期之查核，最後則為董監事審議，即採取層層防範、全員全面控管之方式執行風險衡量與管控。 （2）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與運作： 財務部：負責財務調度及運用，並建立避險機制，以降低財務風險；負責財務制度之擬擬及經營報告，強化內部控制功能，確保其持續有效性，達成財務督導之可靠性。業務部：負責行銷策略、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產品推廣、掌握市場趨勢，以降低業務營運風險。資訊室：負責資訊安全控管及防護，以降低資訊安全風險。生產部：負責有關生產、製造、設備保養維護、勞工安全衛生等管理，以降低生產風險。研發商企：負責相關產品開發作業執行、研究效益評估分析、資訊情報蒐集分析與運用，以提高市場佔有率，降低遭受市場淘汰的風險。 （七）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為客戶全方位之服務及保障，本公司設有專職客服人員，針對客戶抱怨均可即時與客戶進 行充分溝通，瞭解客戶需求，以促進公司與客戶間之互動效果，並定期於產銷會議中檢討改進。 （八）於110年6月20日購買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 （九）依據未來公司之經營策略，配合公司之多元化政策，規劃董事之繼任計劃及人選，並針對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各部門重要幹部須參與公司高階主管會議，藉由內部高階主管多年的領導經驗，分享公司組織文化與經營管理的領導實務，達成公司永續經營目標。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一)董事會績效評估執行外部評估，將執行情形及評估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 (二)建置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訂定資訊安全政策及具體管理方案。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三之一）**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表**

獨立性考量	公司評估項目	獨立性規範依據	已確認或執行
自我利益	1.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及其家屬、其他共同執業會計師及其家屬、事務所及事務所關係企業與本公司間未有重大直接或間接重大財務利益。	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會計師法	Y
	2. 本公司或本公司董、監事與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及其家屬、其他共同職業會計師及其家屬、事務所及事務所關係企業間，未有相互融資或保證行為（屬金融機構正常借貸之商業行為，不在此限。）	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會計師法	Y
	3. 會計師事務所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間，未有密切之商業關係。	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	Y
	4.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與本公司間，目前未存有潛在僱佣關係。	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會計師法	Y
自我審計	5.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過去兩年內未曾擔任本公司董、監事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	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會計師法	Y
	6. 本公司支付會計師之審計公費係以固定金額支付，非有公費。亦無逾期公費而影響審計獨立性。	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七號「酬金與佣金」	Y
	7. 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包括...，均未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科目、未涉及本公司之管理職能、未代替本公司做決策、亦未影響獨立性。	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	Y
辯護	8.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未受託成為本公司立場或意見之辯護者，或代表本公司區間協調與第三人發生衝突。	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	Y
熟悉度	9. 本年度委任後，會計師服務年數將達五年，未超過七年。	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會計師法、審計準則公報第四十六號「會計師事務所之品質管制」	Y

獨立性考量	公司評估項目	獨立性規範依據	已確認或執行
	10.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未與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人員有親屬關係。	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會計師法	Y
	11. 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未餽贈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價值重大之禮物。	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	Y
	12. 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中，並無會計師事務所退休/離職一年內之人員。	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	Y
	13. 本公司獨立董事任職前兩年內與擔任期間並未任職於該會計師事務所。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未於任職前兩年內與擔任期間非為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	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	Y
威脅	14. 本公司未使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承受或感受到來自本公司之恫嚇，使其無法保持客觀性及澄清專業上之懷疑。例如： (1)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會計政策選擇或財務報表揭露，有不當要求。 (2)本公司未以降低公費為由，要求減少應執行之查核工作。	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	Y

（三之二）董事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姚繁基	110/09/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小時
董事	姚炳楠	110/10/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110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小時
董事	簡武華	110/10/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110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小時
董事	簡武華	110/12/07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1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小時
獨立董事	林文仲	110/06/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	3小時
獨立董事	林文仲	110/09/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小時
獨立董事	葉乙昌	110/09/0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三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小時
獨立董事	葉乙昌	110/12/07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1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小時

（三之三）經理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協理	王秋煌	110/10/7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企業勞資關係：勞動契約、工作規則及勞資會議之解析與查核重點	6小時
協理	王秋煌	110/10/20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生產循環實務與稽核重點	6小時
財會主管	林玉津	110/11/9	台灣證券交易所	110年度上市公司業務宣導會	3小時
財會主管	林玉津	110/9/23-9/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小時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1 年 5 月 11 日

條件 身分別（註 1）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2）	獨立性情形(註 3)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召集人暨獨立董事	倪煥興	參閱第 8 頁之 4.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相關內容	(1)非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本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 (9)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無
獨立董事	林文仲			2
獨立董事	葉乙昌			無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9 年 6 月 15 日至 112 年 6 月 14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註)	備註
召集人	倪煥興	3	0	100%	連任
委員	林文仲	3	0	100%	連任
委員	葉乙昌	3	0	100%	連任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 薪資報酬委員會議案彙總表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0.03.12 (110年第1次)	1.審議本公司109年度董監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金額案。	經徵詢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提報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11.04 (110年第2次)	1.審議本公司民國111年之董事及經理人各項薪資報酬項目案。 2.審議本公司適用薪資報酬預審之經理人範圍案。	經徵詢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提報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03.02 (111年第1次)	1.審議本公司110年度董事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金額案。 2.審議本公司新任董事長薪資討論案。 3.審議本公司委任經理人任免暨其薪資討論案。	經徵詢出席委員無異議通過	提報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由總管理處兼任推動企業永續發展之兼職單位，由高階主管領導，蒐集各利害關係人關注之議題，做為擬定經營策略的重要參考。於每年定期會議中討論相關議題並制定因應策略，經高階主管審核後，透過各部門溝通整合，確實督導推行進度，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並促成經濟、環境及社會之進步，以達永續發展之目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		本公司定期收集全球重大議題，依據重大性原則進行利害關係人與重大議題分析，包含環境、社會、公司治理等，並參考分析結果擬定各項風險管理因應政策，並透過定期會議與最高治理單位溝通。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推動節能減碳計畫，針對空調管線及製程空壓機進行管線更新及大保養，提升能源效率及節能減碳。各廠務經理督導各課主管負責環境管理專責，嚴格執行節約油電水氣不外漏，空污管控，以及廢棄物分類清運，以盡環保之責。	（一）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本公司一向致力於降低製程殘餘物數量以及對環境之影響，執行免漿紗計畫成效卓	（二）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著，漿料及重油使用量減少百分之90，大幅減少能源耗用、汙水處理及排放。推動紙箱耗材回收再利用計畫，大幅減少資源浪費。製程不可避免之殘餘物及生活廢棄物均嚴格分門別類妥慎積存，並委託環保署認可之廢棄物處理機構清除。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三）公司及工廠更換LED照明設備，通過ISO 50001能源管理系統認證，隨手關燈，減少空調之使用，增加廢水的回收使用，宣導環保概念並加以落實。推動ISO14064認證，執行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目標。	（三）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公司針對每月水、電、氣之消耗均有詳實記錄，並加以管理。廢棄物管理按時申報。	（四）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本公司營運制度均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並以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為原則。建立「工作規則」、「勞工退休辦法」以及訂定各項作業之SOP，讓員工作業有所依循，更加安全。	（一）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	✓		（二）依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條：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2%為員工酬勞。	（二）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依本公司年終獎金給付辦法：依據該年度營業績效，由稅前盈餘提撥4%~16%。一年進行2次績效考核，以達獎懲分明機制，鼓勵員工士氣。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本公司定期提供廠區供當地消防單位舉辦防災演練，提升員工及社區之防災意識。制訂安全衛生手冊，規定安全管理事項，並提供員工定期健康檢查，以確保員工健康及安全工作環境。	（三）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為配合公司長遠發展並提高員工素質，本公司已訂定「教育訓練管理作業辦法」，針對職前及在職訓練規劃下列人才培訓課程。	（四）無重大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客戶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本公司產品非終端產品直接售予消費者，與消費者屬間接關係。品質為本公司永續經營之生命，雖無消費者客服專線，但業務部門非常嚴肅及負責處理產品品質問題，以確保客戶權益，與客戶維持長久良好關係，信譽卓著。	（五）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	✓		（六）本公司重視環境與社會之保護，亦選擇與公司同樣誠信之廠商，並依ISO9001規定	（六）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制定「供應商管理作業程序」，定期評估適任性。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惟目前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本公司將俟實際需求情況編製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環保：致力開發並銷售環保加工絲及免染紗系列產品，推動四不運動：不漏水、不漏油、不漏電、不漏氣。 1.環境永續政策 (1)遵守法令及相關規定。 (2)持續改善製程，致力汙染防治。 (3)力行工業減廢，提高能(資)源使用效率。 (4)實施教育訓練，提升員工環保認知與技能。 (5)持續執行資源回收，推廣環保意識。 (6)透過適當方式，向利害相關人溝通環保成效。 2.本公司透過三大方向致力環境保護 (1)節約資源(Reduce)：節約製造過程中所耗費的資源、產品輕量化。 (2)重複使用(Recycle)：研發精良之回收技術，擴大回收規模並廣泛運用在產品上，迎合世界環保潮流。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替代資源(Replace)：降低耗竭性能源的依賴。 (二)安全衛生：訂定工作守則及各項作業之SOP，讓員工作業有所依循，工作更加安全。設置勞工安全衛生室，定期消防演練、勞工健檢及工安教育訓練，以確保相關安全及消防等檢驗措施符合法令規範。 (三)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本公司秉持「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的精神，不定期響應社會慈善活動及社區活動之贊助。定期提供廠區供當地消防單位舉辦防災演練，提升員工及社區之防災意識。 (四)其他社會責任：為善盡企業公民之責任，高雄氣爆捐款100萬，八仙塵爆捐款100萬，力行環境保護節能活動，公司及工廠換裝LED照明設備，於公司內部持續推動用電用紙減量、隨手關燈、資源回收、節能減碳等愛護地球活動，使人與自然永續共存之理念能於企業活動間具體實踐。為員工額外投保意外險，並提供生育補助金、育嬰假與退休儲備金，期能提供員工生活安全保障並提高生育意願。				

註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一）本公司訂有【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由總管理處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一）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本公司【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明訂所有供應商均應遵守，不收禮金、不收回扣並禁止關係人交易，若有違背即斷絕往來，以求最合理報價、最佳品質及最好的服務。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制度遵循情形。	（二）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本公司訂有【防範不誠信行為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範相關作業程序，並據以實行。	（三）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一）本公司【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明訂於商業往來之前，應考量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與他人簽訂契約，其內容宜包含遵守誠	（一）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信經營政策。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職單位，各部門依其職責在正派經營，誠正信實之企業文化下履行企業誠信經營。	（二）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禁止同仁利用職務之權力、機會及要求收受金錢物品或其他不正當利益者。	（三）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	（四）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董事及管理階層踴躍參加公司治理課程，並已制定誠信守則，定期員工教育訓練，宣導公司企業倫理及社會責任。	（五）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本公司由總管理處為檢舉處理單位，依辦法規定之流程辦理，其處理方式及後續檢討改善措施，應向董事會報告。	（一）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本公司意見溝通與反意，依辦法規定之流程辦理，相關主管有保密當事人資料之責任。	（二）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本公司依辦法規定保密檢舉人，並不會因檢舉而遭處分。	（三）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設有網站，揭露公司概況、基本資料及財務資訊。並以即時、公開且透明化方式，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二)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三)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明訂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查詢方式：

1.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背書保證作業辦法」、「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董事會議事規範」及「股東會議事規則」等作業程序，相關規章可於股東會議事手冊、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查閱。

2.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建立發言人制度，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能夠及時允當揭露 ，強化資訊揭露，提升資訊透明度。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 111 年 03 月 01 日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1 年 03 月 01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11 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總 經 理: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10年8月18日股東會重要決議：

案由	決議	執行情形
1.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	1.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1.相關表冊已依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法等法令規定，向主管機關申報及辦理公告相關事宜。
2.109年度盈虧撥補案。	2.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2.已依證券交易法等法令規定，向主管機關申報及辦理公告相關事宜。
3.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討論案。	3.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3.已訂定110年9月11日為除息基準日，109年9月28日為發放日。(每股分配現金股利0.2元)
4.「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修訂討論案。	4.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4.相關條文已完成修訂並已公告於本公司網站。

2.111年2月18日股東臨時會重要決議：

案由	決議	執行情形
1.第18屆董事會補選董事案。	1.董事當選人：陳曜銘、楊任凱、李麗生、永冠資產有限公司代表人：曾慶華、良澔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尤淳平及祥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欣璘。	1.於111年3月14日依法完成公司變更登記。
2.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2.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2.董事會議案彙總表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
110.03.11 (110年第1次)	1. 通過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查110年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2. 通過109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案。 3. 通過109年度決算報告暨合併決算報告。 4. 通過109年度虧損撥補案。 5. 通過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 6. 通過修訂財務報表編制流程之「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部分條文案。 7. 通過稽核室提報109年自行評估查核結果。 8. 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9. 通過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案。 10.通過109年股東常會地點及時間暨股票停止過戶期間及議程等相關事宜討論案。 11.通過兆豐商銀授信額度續約討論案。
110.05.06 (110年第2次)	1.通過更換簽證會計師案。 2.通過與台北富邦銀行辦理授信額度申請案。 3. 110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110.07.30 (110年第3次)	1. 110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2. 通過110年度股東常會延期召開日期及地點案。
110.08.18 (110年第4次)	1. 通過訂定除息分配基準日相關事宜。
110.11.04 (110年第5次)	1. 110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2. 通過111年度自行編製財務預算案。 3.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4. 通過提報110年度內部稽核計畫案。
110.12.02 (110年第6次)	1. 通過審議委員會對達宇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等五人公開收購本公司普通股案之審議結果。
110.12.29 (110年第7次)	1. 通過第18屆董事會補選董事案。 2. 通過111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地點及時間暨股票停止過戶期間及議程等相關事宜討論案。
111.01.21 (111年第1次)	1. 通過第18屆董事會補選六席董事候選人名單。 2. 通過解除本公司第18屆新補選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禁止限制。
111.02.18 (111年第2次)	1. 選任董事長。
111.03.01 (111年第3次)	1. 通過委任經理人任免暨其薪資討論案。 2. 通過新任董事長薪資討論案。 3. 通過110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案。 4. 通過110年度決算報告暨合併決算報告。 5. 通過110年度虧損撥補案。 6. 通過稽核室提報110年自行評估查核結果。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
111.03.01 (111年第3次)	7.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8. 通過110年股東常會地點及時間暨股票停止過戶期間及議程等相關事宜討論案。 9. 通過兆豐商銀授信額度續約討論案。 10.通過台北富邦商銀授信額度續約討論案。
111.03.15 (111年第4次)	1. 通過自民國111年第一季起更換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討論案。 2. 通過簽證會計師公費討論案。 3. 通過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討論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解任情形之彙總：

公司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111年5月11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董事長	張煜生	109/06/15	111/02/18	辭職
總經理	姚炳楠	088/06/03	111/03/01	辭職

註：所稱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培德	吳世宗	10901-10912	1,980	268	2,248	內部輪調
	簡明彥	陳培德	11001-11012	1,980	268	2,248	內部輪調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子評	劉榮進	11101-11112	1,980	270	2,250	公司業務及管理需要

1.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2.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 10%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3.非審計公費：

勤業：主要係稅務簽證200仟元及函證、打字、印刷等代墊費用68仟元。

安永：主要係稅務簽證200仟元及函證、打字、印刷等代墊費用70仟元。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110 年 05 月 06 日經董事會通過。 2.111 年 03 月 15 日經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1.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 2.公司業務及管理需要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	
	說明：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1.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2.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1.簡明彥及陳培德會計師 2.黃子評及劉榮進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自 110 年第 1 季財務報告起 2.自 111 年第 1 季財務報告起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之揭露

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註1）	姓名	110年度		當年度截至4月30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	張煜生	(1,782,000)	-	-	-
董事	洪惠貞	(782,000)	-	-	-
董事	宏益纖維工業(股)公司	(4,832,000)	-	-	-
董事	姚繁基	(882,000)	-	-	-
董事	張祐源	(1,803,000)	-	-	-
大股東	台灣富綢纖維(股)公司	(18,283,000)	-	-	-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股權移轉資訊（無）

姓名（註1）	股權移轉原因(註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	-	-	-	-	-	-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股權質押資訊（無）

姓名（註1）	質押變動原因（註2）	變動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持股比率	質押比率	質借（贖回）金額
-	-	-	-	-	-	-	-	-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質押或贖回。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截至股東會停止過戶 111 年 4 月 17 日止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之親屬關係者稱關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榮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高芬芬	16,250,000	12.44%	0	0	0	0	—	—	
良澔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周芳如	15,000,000	11.48%	0	0	0	0	—	—	
永冠資產有限公司 負責人：阮予雋	10,000,000	7.65%	0	0	0	0	—	—	
達宇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曜銘	9,250,000	7.08%	0	0	0	0	—	—	
祥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欣璘	7,500,000	5.74%	0	0	0	0	—	—	
台灣富綢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煜生	2,867,836	2.19%	0	0	0	0	張煜生	董事長	
張煜生	2,479,761	1.90%	42,525	0.04%	0	0	台灣富綢	董事長	
葉佳弘	2,477,493	1.90%	0	0	0	0	—	—	
威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壬發	2,123,000	1.62%	0	0	0	0	—	—	
張志煌	2,094,000	1.60%	0	0	0	0	—	—	

註 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

註 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 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長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100	0	0	3,000,000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8 年 06 月	10	220,000,000	2,200,000,000	195,216,985	1,952,169,850	88.6.23(88)台財證(一)第 57749 號	無	無
90 年 09 月	10	220,000,000	2,200,000,000	186,441,985	1,864,419,850	註銷股份 8,775,000 股	無	無
90 年 12 月	10	220,000,000	2,200,000,000	178,000,985	1,780,009,850	註銷股份 8,441,000 股	無	無
91 年 04 月	10	220,000,000	2,200,000,000	171,000,985	1,710,009,850	註銷股份 7,000,000 股	無	無
92 年 09 月	10	220,000,000	2,200,000,000	179,551,034	1,795,510,340	92.7.7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30206 號	無	無
96 年 09 月	10	220,000,000	2,200,000,000	162,751,034	1,627,510,340	子公司簡易合併註銷股份 16,800,000 股	無	無
97 年 04 月	10	220,000,000	2,200,000,000	157,751,034	1,577,510,340	註銷股份 5,000,000 股	無	無
97 年 12 月	10	220,000,000	2,200,000,000	147,751,034	1,477,510,340	註銷股份 10,000,000 股	無	無
98 年 07 月	10	220,000,000	2,200,000,000	141,751,034	1,417,510,340	註銷股份 6,000,000 股	無	無
99 年 06 月	10	220,000,000	2,200,000,000	138,667,034	1,386,670,340	註銷股份 3,084,000 股	無	無
108 年 03 月	10	220,000,000	2,200,000,000	132,667,034	1,326,670,340	註銷股份 6,000,000 股	無	無
109 年 06 月	10	220,000,000	2,200,000,000	130,666,034	1,306,660,340	註銷股份 2,001,000 股	無	無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130,666,034	89,333,966	220, 000,000	上市股票

註：已發行股份屬於上市股票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　（不適用）

有價證券種類	預定發行數額		已發行數額		已發行部分之發行目的及預期效益	未發行部分預定發行期間	備註
	總股數	核准金額	股　數	價　格			
-	0	0	0	0	-	-	-

（二）股東結構：

股 東 結 構

111 年 04 月 17 日

股東結構 /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0	37	12,580	32	12,649
持有股數	0	0	68,452,718	60,405,797	1,807,519	130,666,034
持股比例	0	0	52.39	46.23	1.38	1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股權分散情形：

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11 年 04 月 17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9,981	745,931	0.57
1,000 至 5,000	1,795	3,848,596	2.95
5,001 至 10,000	370	2,759,523	2.11
10,001 至 15,000	120	1,487,481	1.14
15,001 至 20,000	66	1,203,358	0.92
20,001 至 30,000	65	1,626,235	1.24
30,001 至 40,000	37	1,270,446	0.97
40,001 至 50,000	36	1,677,252	1.28
50,001 至 100,000	55	3,965,075	3.03
100,001 至 200,000	59	8,292,147	6.35
200,001 至 400,000	27	7,467,057	5.72
400,001 至 600,000	9	4,243,657	3.25
600,001 至 800,000	4	2,988,452	2.29
800,001 至 1,000,000	7	6,288,622	4.81
1,000,001 以上	18	82,802,202	63.37
合計	12,649	130,666,034	100

特 別 股（不適用）

每股面額十元　　111 年 04 月 17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	-	-
-	-	-	-

（四）主要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單

股份 /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榮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6,250,000	12.44%
良澔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	11.48%
永冠資產有限公司	10,000,000	7.65%
達宇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9,250,000	7.08%
祥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500,000	5.74%
台灣富綢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2,867,836	2.19%
張煜生	2,479,761	1.90%
葉佳弘	2,477,493	1.90%
威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123,000	1.62%
張志煌	2,094,000	1.60%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 年度			109 年	110 年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註 8）
每股市價(註1)	最高		12.50	16.00	17.45
	最低		5.60	10.30	15.10
	平均		8.77	12.93	16.05
每股淨值(註2)	分配前		12.19	12.60	12.51
	分配後		11.99	12.60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31,215 仟股	130,666 仟股	130,666 仟股
	每股盈餘（註3）		（0.44）	（0.19）	（0.01）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20	--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5）		（19.93）	（68.05）	--
	本利比（註6）		43.85	--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2.28%	--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１．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依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條：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2%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依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條之一：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盈餘分配以公司永續穩定經營為原則。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法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規定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２．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無。

３．預期股利政策之重大變動：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請參照「股利政策」。

2.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員工及董事酬勞係分別按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提撥2%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分派員工酬勞，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條規定，因110年度無獲利，故不予配發員工及董事酬勞。

（2）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差異。

（3）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110年度無獲利，故不予配發員工及董事酬勞，與財務報表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已執行完畢者)　　110 年 5 月 11 日

買回期次（註）	第 9 次（期）
買回目的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買回期間	109/3/23～109/5/20
買回區間價格	5.0～9.0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2,001,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14,533,984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20.01%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2,001,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一）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二）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三）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四）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五）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之計畫內容：無。

（二）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計畫之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1)各種紡織品之製造、加工、染整及營銷。

(2)有關前項相關原料、材料及成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3)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商業大樓、國民住宅出租出售事業。

2.營業比重：

依110年度營業額計算，聚酯纖維布佔37.4%，聚酯加工絲佔60.6%，其他佔2%。

3.公司目前之商品：

聚酯加工絲、長纖西裝布料、女裝薄料、長短纖交織及後加工布料。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假撚事業部:

A. 家飾、嬰兒車用防火紗線。

B. 工業用、袋包、緞帶使用複合紗系列。

C. 各式輕噴紗系列。

D. 各類加工絲之規格、丹尼、纖根數、光澤、斷面、機能性等，依需求提供客製化。

紡織事業部:

A. 依照公司目標市場，透過「趨勢性流行資訊蒐集」、「目標消費者族群流行態度分析」等資訊整合，以流行主題、流行色彩/布種/圖案等流行趨勢預測，結合流行款式，運用於流行面料的布料開發。

B. 與國內知名新銳設計師設計服裝合作聯合推廣。

C. 多元化產品:目前公司生產布料已初步打入鞋材布料市場，未來會再根據公司業務及生產模式,再開發其他產品應用之業務。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國際主要經濟體在疫苗覆蓋率提升的幫助下，2021 年新冠肺炎確診人數已較 2020 年趨緩，預期 2022 年疫情狀況將更為樂觀，多數國家戶外活動恢復正常，將帶動相關紡織品需求買氣跟著大幅提升。此外，國際環保聲浪在疫情爆發後呈現高漲的態勢，引領國際服飾品牌更為積極接洽環保利基的廠商合作。國際區域經濟整合亦對我國拓展經貿外銷影響甚巨，RCEP、CPTPP、EVFTA 等其他貿易協定降稅進程持續，關稅障礙對我紡織品的影響與時俱增，價格競爭力將逐漸減弱，因此預估整體紡織產業景氣僅與 2021 年呈現持平的態勢。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上游：

紡織產業的上游原料除了天然的棉花、毛料、絲、麻等，亦包括塑化原料，例如生產聚酯產品用的乙二醇（Ethylene Glycol,EG）、純對苯二甲酸（Pure Terephthalic Acid,PTA），生產尼龍產品所需的己內醯胺（Caprolactam,CPL），以及生產亞克力棉所需的丙烯腈（Acrylonitrile,AN）等；在人造纖維的生產鏈上，PTA 的上油石化原料為對二甲苯(p-Xylene,PX)，EG 上油的石化原料為乙烯（Ethylene），而乙烯的上油為石油腦（Nathptha）。目前國內紡織產業原料來源除了臺灣廠商以外，亦有部分來自海外進口，尤以天然纖維為主。

國際原油價格的波動將會牽動紡織上游原物料價格的走勢，尼龍重要的石化原料 CPL 與原油價格具高度連動性，而 PTA 與 EG 也會隨著油價而調整，但除油價影響，下游聚酯類產品的需求多寡也會影響 PTA 與 EG 的價格。

乙二醇(EG)是化纖原料之一，與 PTA 聚合後，成為聚酯化纖原料，拉成聚酯絲、織成布，是布匹、服飾的主要原料，具有棉花等原料的替代性；因 EG 原料的 EO(環氧乙烷)儲存不易且具有爆炸性，因此廠商通常不會建立大量庫存，因此 EG 的價格常因短期需求變動而呈現急漲急跌趨勢，因此其淡旺季需要看下游產品而定。

而 PTA 是由 PX 轉化而成，並以醋酸為溶劑，於高溫及適合壓力進行氧化，再精製而成。目前全球 90%以上的 PTA 用於生產聚酯切片(簡稱 PET)，PET 分為聚酯纖維、聚酯薄膜、瓶用酯粒和聚酯。PTA 的下游延伸產品主要是聚酯纖維。聚酯纖維，俗稱滌綸。在化纖中屬於合成纖維。合成纖維製造業是化纖行業中規模最大、分支最多的子行業。

(2)中游：

紡織產業的中游有人造纖維產品、天然纖維產品、化學助劑，以及經由以上材料紡織而成的紗與布料。天然纖維分為植物纖維與動物纖維，植物纖維有棉、麻、黃麻、苧麻等，動物纖維則有羊毛、兔毛、蠶絲、駱駝毛等。由於臺灣天然纖維產量有限，且天然纖維的生產來源不穩定，因此就利用人工的方法來製造來源穩定、價廉且性質又類似天然纖維的物料，如嫘縈、醋酸纖維等。人造纖維與天然纖維混合，再經過一些特別的加工整理，製成的衣料便能發揮不縮水、不皺、易洗、快乾的特點，增加穿著時的舒適度。

臺灣因天然纖維不足，生產人造纖維比例高達 85%，國內

纖維系列產品又以聚醯胺（尼龍）與聚酯產品為主。而尼龍粒除了可以製成尼龍絲與尼龍加工絲外，亦可用來生產汽車零件所需要的工程塑膠；聚酯粒運用範圍更廣，除了可以做為紡織用途，生產聚酯絲、聚酯棉與聚酯加工絲外，亦可用來生產瓶用聚酯粒、聚酯薄膜，瓶用聚酯粒主要用來製作寶特瓶，聚酯薄膜則可生產工業用、光電用與包裝用膜；尼龍絲的用途有衣料用布、皮包布、傘布、織帶、內裡、泳衣、內衣、滑雪裝、軍用背包等。因天然纖維已無明顯成長趨勢，而人造纖維因歐美地區的使用者消費習慣的改變，影響擴及到亞洲地區，改變了亞洲的消費習慣,故未來紡織業將以人造纖維產量增加為主。目前臺灣紡織業成為產業結構中最完整的生產體系，且臺灣紡織品是世界機能性紡織品消費市場主要原料供應來源之一。

臺灣紡織業一度被稱之為夕陽產業，歷經大起大落，所幸在少數業者戮力轉型下，朝向前端開發，積極往精緻化、差異化布局，目前已逐漸走出嶄新的道路，隨著運動風潮興起，機能性紡織的重要性越來越高，臺灣廠商已建立起機能性紡織產業價值鏈，為全球知名服裝品牌的重要供應鏈之一，而紡織品也已進階發展成防風透氣、防水透氣、快乾、抗起毛球、彈性貼合等功能性面料以及輕量保溫、防水透氣等綜效，且當前高科技產業正尋求與紡織產業結合，發展穿戴式的科技商品，在在顯示臺灣廠商有很強的競爭優勢；目前臺灣已提供全球國際知名品牌七成的機能性布料，全球知名的戶外或運動品牌長期都是臺灣紡織業的目標客戶，而這些客戶散佈全世界，臺灣已成為全球主要人造纖維供應國。布料是臺灣紡織品出口的動能，而機能性與高質感布料是臺灣紡織品的特色。

而臺灣紡紗業者也採取全球布局策略，除積極開拓外銷市場，並逐漸將生產基地擴展至海外，降低生產成本，因應國際

競爭；臺灣廠商目前積極發展高價值機能產品，以領先的技術及穩定的品質，已吸引國際買家至臺灣下單。目前臺灣在機能性紡織原料已開發有成，如抗菌防臭、防火、抗紫外線、環保、彈性、保暖、保冷等功能紗，具快速排汗、延展性、不玷汙且保持色澤鮮豔的 3D 立體紗，具除臭吸濕、防除霉菌等功能的竹炭纖維，還有具節能環保概念的寶特瓶回收製成之新素材。

(3)下游：

染整、成衣業與其他居家織品業為紡織業之下游，染整是紡織產業中最耗能、耗水的一環，但染整也提供織品產品差異化及附加價值的重要環節，為了因應國際間對環保要求，近期來染整業著重於提升染整技術，發展低碳或環保綠色商品，以達到節能減碳，生產符合國際環保法規產品。

成衣及居家織品業為紡織業下中下游之中加工層次與附加價值最高者，但國內因勞動力不足、工資上漲以及新興國家崛起（如印尼、土耳其、巴西、中國大陸、越南等），近年來臺廠逐漸調整產業結構將生產轉為行銷為主，以及直接於海外市場投資，且強化產品設計能力發展，從獨特設計風格或功能性，如機能性、保暖、快乾、透氣、奈米科技、生物材料技術、環保科技、殺菌效果、防電磁波等角度切入。

3. 產品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因應疫情，產品趨勢從機能性&流行性走向個人防護性，不論是產業界或消費者，對於具抗菌防臭、安全防護功能之資材及產品需求均更加殷切，目前流行品牌也結合防疫議題以可日常穿著之防護機能服飾行銷擴大市場需求。在後疫情時代，防疫觀念提升，帶動口罩、日常防護等用品需求大增，民眾使用電商平台進行採購的意願增加，紡織業者需反應靈活，看準防疫&數位商機紛紛搶進市場，使複合防疫機能紡織品需求大幅增

加，因此帶動國際品牌對於消費模式及市場競爭規則重新調整。

臺灣紡織業過去20年歷經中國大陸業者大幅擴廠以及低價競爭，現在已逐漸開創出藍海策略的產品，早已不再追大庫存、大產量，而是改走差異化產品，如穿戴裝置、防輻射，以及好看又好穿流行機能性產品，極力爭取在國際間曝光。臺灣業者具有高度研發與創新設計能力，相信可在利基市場仍能占得一席之地。此外，臺灣除了技術能力不斷提升外，配合全流程服務，與客戶共同合作，從市場趨勢、競爭者分析、商品設計開發到製作為成品，透過這樣的服務，把客戶緊緊綁住，做出差異化，以及彈性客製化流程。全球物聯網帶動穿戴科技產業蓬勃發展，智慧衣已成為電子與紡織產品爭相投資的明日之星。歐美先進大國除了專注於將革新纖維材料與創新電子紡織品整合應用外，也積極投入智慧衣標準的研議與制定，而臺灣的紡織業者與高科技廠商在組成策略聯盟，合力生產穿戴智慧衣，將是很強大的組合，對於醫療照護上或運動上的應用極具市場價值且充滿無限商機。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研究發展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11年至刊印日止	110年	109年
金　　額	1,963	9,314	9,006

2.研究發展成果：

(1)假撚事業部:

A.各類仿天然纖維之聚酯加工絲：如仿毛、仿麻、仿棉等。

B. 雙色調聚酯加工絲：如 CD50%加工絲、舞龍紗、雙色調仿毛、仿麻紗等、雙色自然節彩紋路效果、創造出各種高質感並具流行性布面效果。

C. 聚酯仿絨紗：具絨面光澤及觸感效果、適用於各類家飾用

布。

D.聚酯自然彈性紗：100%聚酯自然彈性紗，透過物理性質具有適當機械彈性效果。

E. 75 丹尼以下之細丹尼加工絲。

F. 依客戶需求客製化各類加工絲之規格、丹尼、光澤、斷面等加工絲。

(2)紡織事業部:

A.客製化需求各種規格、用途與成份之彈性面料。

B. 吸濕快乾、潑水、防汙等時尚兼具輕機能後整理加工，正式及休閒系列面料。

C.貼合、燙金、壓花、印花等時尚機能布種。

D.穆斯林女袍及男袍服飾用系列布種。

E. 絨面光澤及觸感，聚酯仿絨效果家飾用布。

F. 100%聚酯長纖布、T/R 交織布面料。

G.仿毛、仿棉、仿麻等具特色的差異仿天然纖維之觸感與特性產品。

H.綠色環保產品:回收寶特瓶纖維面料，適合袋包、衣著、休閒面料。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長期發展計劃

(1)發揮垂直整合效益

本公司生產領域涵蓋中游聚酯、下游紡織，提供客戶從研發到銷售一貫化整合服務，除了可以增加獲利契機，並可藉由資源整合，降低營運成本，更有能力因應原料價格波動造成之衝擊，確保經營績效，創造其他同業難以超越的競爭優勢。

(2)機動調整產品結構

受到中國同業大規模擴充產能影響，一般規格產品已陷入紅海市場，為避免與同業惡性殺價競爭，本公司積極開拓藍海市場，專注於差異化產品銷售與研發，透過機動調整產品結構、增加自用比率以及擴大深加工層次，維持獲利水準。

(3)開拓潛力市場

除了深耕原有客戶外，更需持續拓展新客源，從市場需求出發，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本公司密切關注各市場經貿條件，針對各地區擬定不同行銷策略，透過銷售與生產團隊緊密合作，建立全球布局的銷售管道。

2.短期發展計劃

(1)整合商品企劃、假撚及紡織部門之研發設計能力，加速往高值化產品發展，積極參與新興國家及歐美展覽，開拓新商機、擴展新領域、爭取新客戶進行策略布局。

(2)透過既有產品效益重組，讓既有客戶產生新價值，深耕有價有量之品牌客戶，追求長期穩定訂單；藉由防疫產品、環保產品與產業用布切入新的顧客供應鏈；運用網路進行數位行銷，透過線上平臺直接與品牌買家接觸，積極發展以電子商務營運之新客源。

(3)導入 AI 及智能感裝置提升生產效率縮短研發時程，貼近市場需求及歐美、日本先進技術的開發，客戶導向的產能規劃，完整產品研發地圖，提高產品良率。

(4)持續落實工廠生產流程之節能減碳、工安環保，符合環保標準，融入 ESG 精神的「循環經濟」模式。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加工絲及聚脂纖維布，主要用於成衣及各種布料之製造，加工絲主要以內銷為主，聚脂纖維布則行銷世界各國，110 年度外銷佔總營業額之比例約 35%，主要外銷地區包括亞洲、中東、歐洲、美加、中南美等地。

最近二年產品銷售分佈區域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區域 \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外銷	亞洲	171,146	14	209,689	23
	歐洲	173,349	14	126,832	14
	美洲	65,161	5	53,030	6
	其他地區	20,708	2	11,372	1
內銷		823,784	65	516,547	56
合計		1,254,148	100	917,470	100

2.產品市場佔有率

根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紡織業拓展會外銷金額統計，本公司市場佔有率約為 1%。

3.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

(1)市場未來之供給方面

本公司產品屬長纖織品，原料之供給是來自人纖製造廠，由於我國石化工業相當發達，因此 POY 與 DTY 之原料供應皆很充足且品質穩定。

(2)未來市場需求方面

隨著休閒市場日益壯大，輕量與彈性布料需求甚鉅，加強輕量化彈性布料的研發，配合公司上下游整合的優勢，共同研發輕量化時尚面料。

(3)人纖布料市場需求逐年提升，本公司擁有織布廠與上游加工絲廠之上下整合，堅強的研發與銷售團隊，嚴格的生產品質與成本控制，使本公司產品具有一定的市場競爭利基，未來發展遠景良好。

4.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 111 度營業目標依產能、銷售地區別、景氣循環等因素，預估長纖布銷售量 19,200 仟碼，加工絲銷售量 18,600 噸。

5.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1)影響未來發展之有利因素

A.產品需求強：聚酯長纖因物性變化多，功能性強，質感日益精進，且物美價廉，逐漸取代部分天然纖維產品，消費者對聚酯長纖的需求量可預見將逐年增加。

B.品質優功能性強：聚酯纖維是屬於一種高科技、高資本累積的產業，近年來聚酯長纖布料的質感及觸感不斷提升，各種功能性產品不斷被開發出來，提升對聚酯產品之需求。

C.產銷效率佳：本公司為了加強拓展國際行銷，除了在世界各主要市場均有代理商外，每年也定期派員至世界各地進行業務考察及市場推廣，均能有效掌握各地商情和流行趨勢。另為加強自有品牌之推廣，以及與國際品牌商合作，近年來更不斷參加各類商展，行銷通路良好。至於生產方面，本公司所擁有各種型式織機及假撚機均為世界知名機種，性能優越，可符合少量多樣之需求，且員工技術熟練，生產效率高。

D.原料供應來源之掌握：台灣之人纖產業上中下游供應鍊完整，原料供應無虞，彰濱廠自行生產之加工絲可

提供穩定原料來源並研發新紗種供應布廠使用，可增加產品特殊性，降低成本，提升產品競爭力。

(2)影響未來發展之不利因素與因應之道

國際區域經濟整合 RCEP、CPTPP、EVFTA 等其他貿易協定降稅進程持續，關稅障礙對我紡織品的影響與時俱增，價格競爭力將逐漸減弱。經營成本日益增加，影響國際競爭力。

因應方案：

A.提升製程技術：加強員工在職訓練與產業觀摩，提升新功能性產品之生產技術與良率，與後加工廠商密切合作提高成品之品質穩定性。

B.拓展新客源：提升產品之創新與品質，積極開拓與品牌成衣商之合作，以創造更高附加價值，並致力於其他新興國家之客戶開發，分散市場，降低營運風險。

C.開發利基產品：掌握流行新趨勢，開發新素材，導入美學、文化創意等，研發新組織、新花色、新功能之布料，逐步轉移至非價格競爭，積極進行異業結合，以產品之創新性、獨特性、精緻性、設計性及建構完整之供應鏈體系、深化客戶服務，提升獲利空間。

D.持續執行節能減碳方案:持續執行 ISO50001 能源管理系統以及 ISO14064，以節能減碳、減少能源消耗，推動教育員工節電、節水及回收再利用觀念，落實不漏水、不漏電、不漏油、不漏氣之四不漏政策，提升工安，以達成提升競爭力及節能目標，並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1)合成纖維布料－使用於各種成衣之製造。

(2)加工絲－織造合成纖維布料之原料。

2.產製過程：

(1)織布產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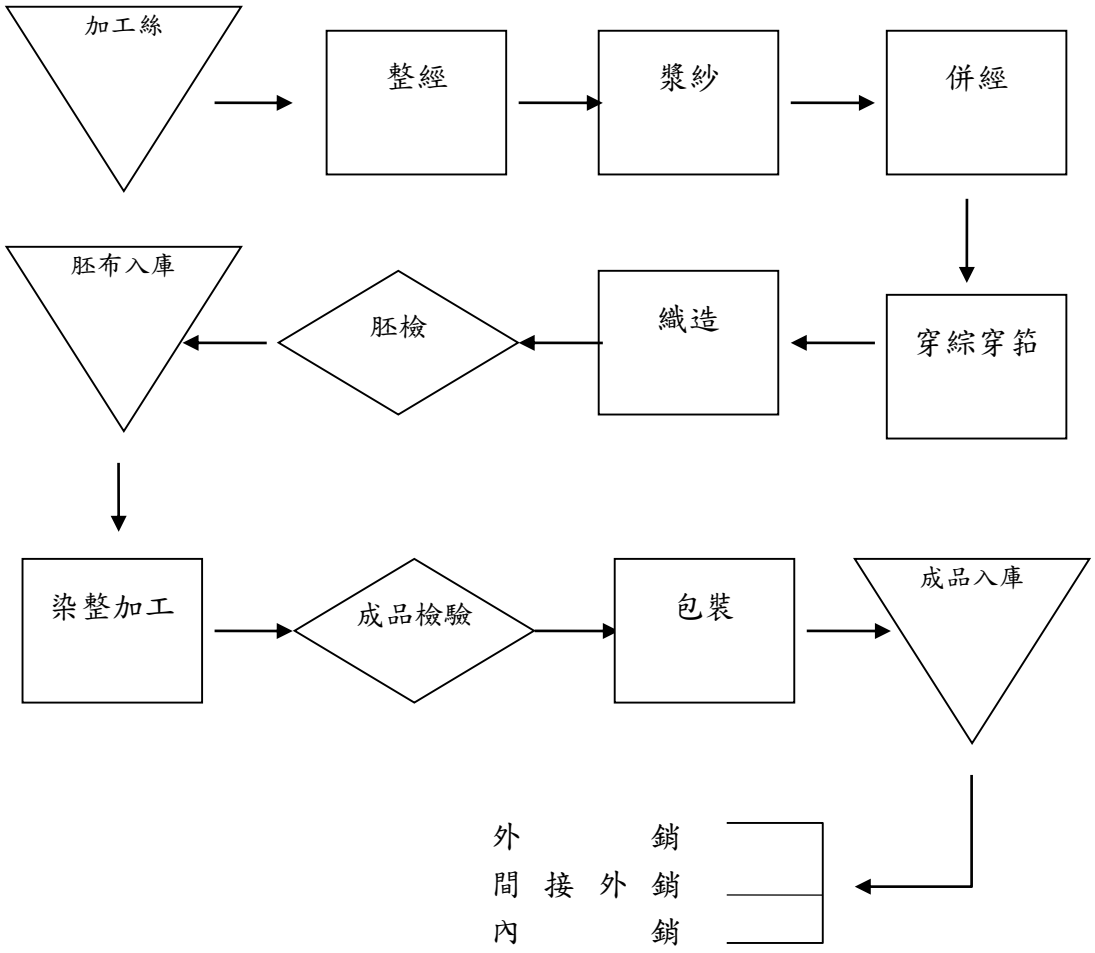

(2)加工絲產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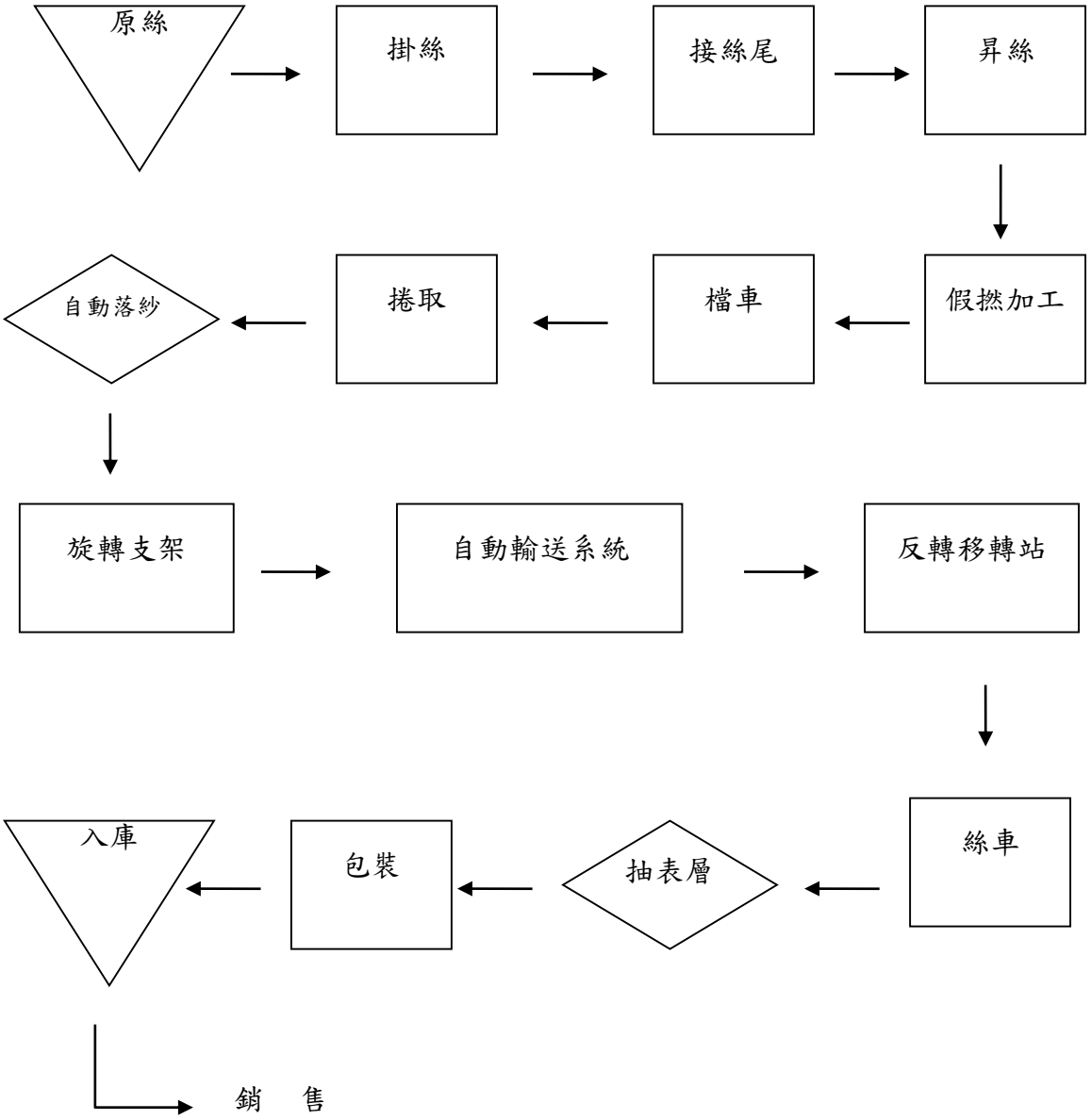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生產所需之主要原料為聚酯纖維加工絲，國內上游聚酯纖維產能充裕，而彰濱廠所生產之加工絲，除充分供應織布廠加工需要外，尚有餘量對外出售，所需原料供應無虞。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交易金額與比例：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 年				110 年				111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2)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156,591	43	無	A	232,896	34	無	A	53,935	27	無
2	B	63,284	18	無	B	156,200	23	無	B	48,528	24	無
3	C	31,851	9	無	C	85,318	12	無	D	15,882	8	無
4	D	23,418	7	無	E	39,672	6	無	C	15,773	8	無
	其他	85,053	23		其他	146,402	25		其他	65,334	33	
	進貨淨額	360,197	100		進貨淨額	660,488	100		進貨淨額	199,452	100	

增減變動原因：市場價格及產品需求變動。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 年				110 年				111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2)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戶	58,058	6	無	A 客戶	90,501	7	無	B 客戶	26,949	8	無
	其他	859,412	94	無	其他	1,163,647	93	無	其他	322,935	92	無
	銷貨淨額	917,470	100		銷貨淨額	1,254,148	100		銷貨淨額	349,884	100	

增減變動原因：市場需求變動及業務客戶開發。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合成纖維布 (仟碼)	26,825	13,618	272,351	24,222	11,853	265,006
加 工 絲 (噸)	29,479	16,613	776,621	21,021	10,633	461,610
合 計	--	--	1,048,972	--	--	726,616

註:合成纖維布係以胚布為計算基礎。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合成纖維布 (仟碼)	849	30,479	10,445	427,761	827	30,567	9,661	400,309
加 工 絲 (噸)	15,774	758,770	21	1,430	9,487	417,788	10	605
其 他 (註)	－	34,535	－	1,173	－	68,192	－	9
合 計	－	823,784	－	430,364	－	516,547	－	400,923

註:銷售包括出售原物料、胚布、自建房地收入。

三、從業員工概況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11 年 3 月 31 日

年 度		109年度	110年度	當年度截至111年3月31日
員工人數	管 理 員	99	90	89
	技 術 員	60	70	67
	作 業 員	194	163	152
	合 計	353	323	308
平 均 年 齡		44.70	46.30	46.42
平均服務年資		12.38	14.27	14.35
學歷分布比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2%	3%	4%
	大 專	32%	34%	34%
	高 中	31%	31%	28%
	高中以下	35%	33%	34%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依法令規定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本公司一、三廠之排放污水經公司處理後，排放給工業區污水處理場統一再處理，於 82 年 11 月 30 日以及 87 年 12 月 3 日完成接管迄今。接管證明：台灣省政府建設廳龜山工業區管理中心山管(三)字第 0721 號以及經濟部工業局彰濱工業區管理中心(87)彰濱工管字第 870908 號。二廠因位於非工業區，故排放污水由公司自行處理，取得廢污水處理排放許可證，證號為桃縣環排許字第 H0139-00 號。

（二）本公司之產品並未含有 ROHS 所管制的環保指令產品。

（三）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並無因污染環境而發生賠償損失之情事。

（四）未來預計環保資本支出：本公司所投資及操作處理之環保設施，空氣污染、廢水、廢棄物處理等皆依環保法令規定執行，且符合環保標準與規定，未來尚無重大環保資本支出之計畫。

五、勞資關係

（一）現行重要勞資協議及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薪酬制度

本公司以個人及組織績效為基礎,訂定具激勵性之變動薪酬制度，並於公司章程中規定發放公司部分淨利作為員工酬勞。掌握市場薪資動態並進行適當的調整，以達人才留任的效益。

2. 保險制度

公司依法給予同仁投保勞保、健保以及提撥勞退新制退休金，並額外提供團體保險加保服務。

3.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依法提撥福利金，辦理各項勞工福利措施,例如提供員工結婚津貼、生育獎勵金、員工子女獎學金、員工旅遊以及提供休閒服飾…等。公司並設有哺集乳室並與托兒服務機構簽約辦理托兒服務。

4. 進修訓練

本公司對新進人員進行職前訓練課程及職能在職訓練，依訓練結果進行效能評核，藉此強化員工職能，提升企業經營績效及競爭力。為配合公司長期發展並提高員工素質，公司規劃一般訓練及專業課程，並由內部請員工進行專業技能之分享課程。藉由人才培訓，使每位員工都能發揮最大的潛能。一般訓練包含消防安全訓練、職業安全教育訓練；專業訓練則係依各部門專業課程及工作上所需知識，派員參加各訓練機構之培訓，如：稽核訓練、會計訓練、主管管理訓練、專業技術訓練、市場推廣訓練、業務訓練。

5. 退休制度

依勞基法規定辦理同仁退休事宜，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審議及監督退休金運用情形，並按月提撥退休金至台灣銀行信託部退休金專戶，以確保退休同仁權益。對於適用及選擇勞退新制的同仁，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每月提繳退休金至勞工個人退休金專戶。

本公司於1986年依法於中央信託局成立勞工退休基金帳戶，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監督退休金之運用，退休基金監督委會定期一季開一次會，勞工代表超過半數，監督退休基金是否足夠。公司每年定期由博鉅公司進行退休金精算及進行提撥。2005年7月勞動部開辦勞工退休金新制，公司依法徵詢員工意見，轉換新制及新進員工，均依全薪6%提撥退休金至個人帳戶，並保留舊制年資，至退休時依法給予退休金，退休金制度涵蓋正式員工比例為100%。

6. 誠信經營與道德行為規範

為本公司之永續發展，並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透過《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管理規範，確保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落實誠信經營。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包含:禁止不誠信行為、利益之態樣、法令遵循、政策、防範方案、承諾與執行、禁止侵害智慧財產權、誠信經營商業活動及禁止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禁止行賄及收賄、禁止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禁止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禁止不合理禮物、

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保密協定、組織與責任、業務執行之法令遵循、本公司人員之利益迴避、會計與內部控制、教育訓練及考核、檢舉、懲戒與申訴制度、資訊揭露…等。

道德行為準則內容包含:誠信經營之原則、防止利益衝突、不得圖私己利、保密責任、公平交易、公司資產之妥善保護及使用、法令遵循、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懲處及救濟、揭露方式…等。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內容包含：禁止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及收受不正當利益之處理程序、利益迴避、保密機制之組織與責任、禁止洩露商業機密、禁止內線交易、對外宣示誠信經營政策、與商業對象說明誠信經營政策、避免與不誠信經營者交易、公司人員涉不誠信行為之處理、他人對公司從事不誠信行為之處理、建立獎懲、申訴制度及紀律處分…等。

7.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有關勞資關係之一切規定措施,均確依相關法令,實施情形良好。

8.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及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為本公司安全衛生管理最高指導原則，建立安全健康、舒適勞動的工作環境及持續降低職業災害率，亦是本公司的願景及目標。本公司始終秉持以安全作業為首要考量，並藉由風險管理及持續改善的管理準則，加強危害辨識、積極改善工作場所、製造設備及作業方法，以有效預防職業傷害及職業病發生，保障員工及利害關係人的安全與健康。為確保員工安全與健康，本公司採取下列措施：

(1)勞資參與，共建安全衛生工作環境：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成功的要訣係全員參與,本公司各生產據點依其規模、性質，會同勞工代表訂定適合其需要之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並實施事故調查及作業環境監測，此外，本公司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可透過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運作，亦可經各生產據點勞資會議及員工提案改善制度,鼓勵同仁在安全衛生的議題發揮創意並提出可改善之建議,以營造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並擴大勞工參與。

(2)工作環境維護：

本公司於機械、器具、設備、物料、原料及個人防護具等之採購，主要以台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TOSHMS)之採購管理制度作為依據，確保所採購之項目在驗收、卸貨、搬運、儲放及機械設備安裝等過程中之安全衛生要求均符合相關規定。另外，為了掌握勞工作業環境實態與評估勞工暴露狀況，本公司依法委由合格的作業環境監測機構按作業環境監測計畫實施監測，若監測結果不符合法令規定，則進一步採取改善措施或加強管理等作為，以改善作業場所環境，預防職業性疾病，以維護勞工健康。

(3)員工健康維護：

本公司每年依法規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與管理，聘請特約職業醫學專科醫師及護理人員，依據員工健康檢查結果執行各項健康指導，對特別危害健康作業之員工於特殊健康檢查後實施健康分級管理的分析與建議。

(4)防災演練：

為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員工安全及健康，本公司制定「緊急應變管理計劃」，針對火災、颱風、地震、法定傳染疾病及化學品洩漏等事故處理方式。為了確保緊急應變之成效，本公司每年定期執行多次不同災害情境的防災演練，強化應對突發事件的處理能力，藉此檢視員工於意外災害發生時的應變處置能力、熟習各項器具操作技巧，以避免或降低人員傷亡、財物損失及環境衝擊，並保護廠內員工與工廠鄰近居民的安全。

(5)安全衛生人員培訓：

為確保每位同仁能夠熟知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規定，以及公司安全衛生管理機制，本公司定期提供同仁安全衛生相關培訓課程。

（二）最近年度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本公司一向勞資協調，關係融洽，並無重大勞資糾紛發生。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為確保本公司自有及客戶夥伴之資訊資產安全，鑒於資訊安全風險評估，並保障本公司及利害關係人權益，本公司於民國111年設立工業4.0專案小組負責擬訂年度資訊安全策略，整合督導及協調年度資訊安全計劃，資訊安全檢核基準；協調相關資源及跨單位活動，統籌資訊安全事件管理，規劃資訊安全教育，擬訂及執行資訊安全稽核作業；工業4.0專案小組每月召開主管會議，檢視及決議資訊安全與資訊保護方針及政策，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措施的有效性。

2.資通安全政策

本公司制訂資訊使用辦法辦法，並參照政府法規制訂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要點等等；隨時蒐集、分析最新資訊安全相關法規，以制訂或修訂相關管理辦法;定期審查所需執行的資訊安全相關作業，以確保符合安全政策。

3.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本公司重視資訊安全風險控制與保護，實施嚴格的管控措施，例如資料對外傳輸的管制，必須經過申請核准、郵件系統防護、列影印傳真之資料輸出管制、網路異常查核、資訊設備進出必須遵照流程提出申請核准、禁止攜入私人儲存裝置、禁止私人設備進行拍照或錄影、加強出入管制與門禁，權限需定期進行重新審閱、透過實體或線上課程給予全體同仁進行資安教育訓練，新進員工到職當日即進行新人資安教育訓練，協助了解相關資安規範，並公告資安管控及重大資安事件進行意識宣導，定期參加各類資安相關或駭客攻防的技術課程，培訓資安技術人員、實體防護強化，資安管控依年度計畫升級、新購或引進新技術。

近年來網路攻擊事件頻傳，勒索病毒尤為猖獗，影響層面廣泛，已對企業造成莫大的損害，不得掉以輕心，本公司針對國內外重大資安事件進行深入分析探討，例如跨國金融犯罪、遠端遙控ATM、

國際環球金融系統SWIFT滲透轉帳、企業詐騙、勒索、洩密等，加強內部及外部網路攻擊防護，教育訓練意識宣導，嚴格執行防火牆政策審核、主機端點防護、網路入侵偵測、防毒系統更新、主機及網路設備漏洞修補、零時差攻擊防護、釣魚郵件偵測、異常行為判定、電腦機房管理等，透過本公司資安維運的平台，定期進行系統查核與改善，導入新技術來加強資料防護；本公司秉持互惠雙贏，實事求是的經營理念，為客戶及股東創造價值，善盡社會責任。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之締結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之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1.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11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3）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流動資產		1,075,281	1,014,760	956,656	898,203	855,153	902,68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962,764	927,418	880,570	836,243	814,333	813,441
無形資產		0	0	0	0	0	0
其他資產(註2)		176,762	184,789	190,905	236,401	340,915	330,583
資產總額		2,214,807	2,126,967	2,028,131	1,970,847	2,010,401	2,046,71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85,702	205,414	187,818	213,526	201,931	250,996
	分配後	213,436	178,881	214,351	239,659	201,931	(註4)
非流動負債		165,055	164,791	165,271	164,425	162,072	161,55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50,757	370,205	353,089	377,951	364,003	412,550
	分配後	378,491	343,672	379,622	404,084	364,003	(註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864,050	1,756,762	1,675,042	1,592,896	1,646,398	1,634,160
股本		1,386,670	1,386,670	1,326,670	1,306,660	1,306,660	1,306,660
資本公積		172,305	158,669	143,986	110,460	23,698	23,92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73,370	234,242	188,940	140,945	175,837	173,970
	分配後	245,636	207,709	162,407	114,812	175,837	(註4)
其他權益		31,705	25,475	15,446	34,831	140,203	129,603
庫藏股票		0	(48,294)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864,050	1,756,762	1,675,042	1,592,896	1,646,398	1,634,160
	分配後	1,836,316	1,730,229	1,648,509	1,566,763	1,646,398	(註4)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2.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11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3）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流動資產	1,045,432	984,374	926,564	864,853	819,032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962,764	927,418	880,570	836,243	814,333	
無形資產	0	0	0	0	0	
其他資產（註2）	206,561	215,120	220,947	269,531	376,638	
資產總額	2,214,757	2,126,912	2,028,081	1,970,627	2,010,00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85,652	205,359	187,768	213,306	201,533	
流動負債 分配後	213,386	178,826	214,301	239,439	201,533	
非流動負債	165,055	164,791	165,271	164,425	162,07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50,707	370,150	353,039	377,731	363,605	
負債總額 分配後	378,441	343,617	379,572	403,864	363,60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864,050	1,756,762	1,675,042	1,592,896	1,646,398	
股本	1,386,670	1,386,670	1,326,670	1,306,660	1,306,660	
資本公積	172,305	158,669	143,986	110,460	23,69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73,370	234,242	188,940	140,945	175,837	
保留盈餘 分配後	245,636	207,709	162,407	114,812	175,837	
其他權益	31,705	25,475	15,446	34,831	140,203	
庫藏股票	0	(48,294)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864,050	1,756,762	1,675,042	1,592,896	1,646,398	
權益總額 分配後	1,836,316	1,730,229	1,648,509	1,566,763	1,646,398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3.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11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2）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	1,609,971	1,572,270	1,370,531	917,470	1,254,148	349,884
營業毛利	99,747	81,440	70,694	(5,088)	84,082	29,268
營業損益	(24,777)	(47,487)	(60,167)	(121,883)	(47,761)	(8,36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2,002	12,022	5,140	38,048	26,098	6,720
稅前淨利	7,225	(35,465)	(55,027)	(83,835)	(21,663)	(1,64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7,225	(35,465)	(55,027)	(83,835)	(21,663)	(1,641)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2,441	(24,156)	(40,278)	(57,906)	(25,193)	(1,86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4,748)	(4,667)	(15,053)	16,520	104,686	(10,6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307)	(28,823)	(55,331)	(41,386)	79,493	(12,467)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2,441	(24,156)	(40,278)	(57,906)	(25,193)	(1,86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307)	(28,823)	(55,331)	(41,386)	79,493	(12,46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0
每股盈餘	0.09	(0.17)	(0.30)	(0.44)	(0.19)	(0.01)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 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

註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4.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11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2）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	1,609,971	1,572,270	1,370,531	917,470	1,254,148	不適用
營業毛利	99,747	81,440	70,694	(5,088)	84,082	
營業損益	(24,706)	(47,410)	(60,112)	(121,787)	(47,60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1,931	11,940	5,085	37,782	25,590	
稅前淨利	7,225	(35,470)	(55,027)	(84,005)	(22,01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7,225	(35,470)	(55,027)	(84,005)	(22,011)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2,441	(24,156)	(40,278)	(57,906)	(25,19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4,748)	(4,667)	(15,053)	16,520	104,68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307)	(28,823)	(55,331)	(41,386)	79,49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2,441	(24,156)	(40,278)	(57,906)	(25,193)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307)	(28,823)	(55,331)	(41,386)	79,49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每股盈餘	0.09	(0.17)	(0.30)	(0.44)	(0.19)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 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

註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備註
106	邱俊政、郭慈容	無保留意見	
107	邱俊政、郭慈容	無保留意見	
108	陳培德、吳世宗	無保留意見	
109	陳培德、吳世宗	無保留意見	
110	簡明彥、陳培德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最近五年度合併財務分析

年度（註1） 分析項目（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111年3月31日（註2）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5.84	17.41	17.41	19.18	18.11	20.1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93.61	189.43	190.22	190.48	202.18	200.8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579.04	494.01	509.35	420.65	423.49	359.64
	速動比率	257.20	211.38	240.51	243.55	231.83	203.91
	利息保障倍數	NA	NA	NA	(145.05)	(569.08)	(12.6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18	6.48	6.42	6.66	7.65	6.41
	平均收現日數	59.08	56.35	56.84	54.80	47.69	56.95
	存貨週轉率（次）	2.57	2.55	2.41	2.10	3.08	3.3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2.65	14.36	13.25	13.27	17.25	17.31
	平均銷貨日數	141.89	143.41	151.56	173.62	118.56	109.8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67	1.70	1.56	1.10	1.54	1.7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3	0.74	0.68	0.47	0.62	0.6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55	(1.11)	(1.94)	(2.87)	(1.26)	(0.35)
	權益報酬率（%）	0.66	(1.33)	(2.35)	(3.54)	(1.56)	(0.4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註7)	0.52	(2.56)	(4.15)	(6.42)	(1.66)	(0.50)
	純益率（%）	0.77	(1.54)	(2.94)	(6.31)	(2.01)	(0.53)
	每股盈餘（元）	0.09	(0.17)	(0.30)	(0.44)	(0.19)	(0.0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8.30	25.17	59.02	67.86	(75.37)	7.4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6.06	129.13	345.84	319.85	238.16	264.74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0	1.36	2.96	3.94	(4.06)	0.5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34)	1.91	(3.41)	0.92	(4.30)	0.93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0.99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 者可免分析）

1.利息保障倍數：因本公司利息支出極低，金額微幅增減均將造成利息保障倍數大幅變動。

2.各項週轉率及報酬率：主要係全球陸續解封銷售增加所致。

2.最近五年度個體財務分析

年度（註1） 分析項目（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110年3月31日（註2）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5.84	17.40	17.41	19.17	18.09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93.61	189.43	190.22	190.48	202.1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563.11	479.34	493.46	405.45	406.4	
	速動比率	241.19	196.64	224.55	228.17	214.37	
	利息保障倍數	NA	NA	NA	(145.35)	(578.2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18	6.48	6.42	6.66	7.65	
	平均收現日數	59.04	56.31	56.84	54.8	47.69	
	存貨週轉率（次）	2.57	2.55	2.41	2.10	3.0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2.65	14.36	13.25	13.27	17.25	
	平均銷貨日數	141.89	143.41	151.56	173.62	118.5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67	1.70	1.56	1.10	1.5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3	0.74	0.68	0.47	0.6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55	(1.11)	(1.94)	(2.87)	(1.26)	
	權益報酬率（%）	0.66	(1.33)	(2.35)	(3.54)	(1.5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註7)	0.52	(2.56)	(4.15)	(6.43)	(1.68)	
	純益率（%）	0.77	(1.54)	(2.94)	(6.31)	(2.01)	
	每股盈餘（元）	0.09	(0.17)	(0.30)	(0.44)	(0.1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7.59	24.60	59.06	68.39	(77.5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8.71	132.20	323.69	352.09	231.73	
	現金再投資比率（%）	0.97	1.34	2.99	4.01	(4.2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36)	1.91	(3.41)	0.92	(4.31)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 者可免分析）

1.利息保障倍數：因本公司利息支出極低，金額微幅增減均將造成利息保障倍數大幅變動。

2.各項週轉率及報酬率：主要係全球陸續解封銷售增加所致。

註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分析。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１－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４）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４：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培德及吳世宗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含合併財務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請　鑒察。

此　　致

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一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倪　煥　興

中　華　民　國　一一一　年　三　月　一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110年度（自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　煜　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16　　日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大宇紡織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宇紡織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大宇紡織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大宇紡織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大宇紡織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

大宇紡織及其子公司主要銷售產品為各種加工絲及合成纖維布料，大宇紡織及其子公司所處產業之銷售受市場供需環境等多項因素影響，於民國 110 年度之銷貨收入為新台幣（以下同）1,254,148 仟元，較民國 109 年度銷貨收入 917,470 仟元增加約 36.70%，其中於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成長較為顯著，該等客戶民國 110 年度之銷貨收入為 506,740 仟元，約佔整體銷貨收入之 40.41%，是以其銷貨收入認列係屬關鍵查核事項。

有關收入之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之(十二)。

本會計師於查核中因應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認列潛在風險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評估並測試與特定客戶之收入認列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取得民國 110 年度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明細，抽核其相關交易之原始訂單及出貨單等相關文件，並與入帳金額核對，以確認收入之真實性。

其他事項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八所述，臺北地方檢察署就潤寅集團涉嫌詐貸一事偵查終結，大宇紡織員工因有涉案之虞，經依法提起公訴，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商業銀行）於民國 109 年 10 月間對大宇紡織就同案提起附帶民事訴訟，主張就元大商業銀行所受損害負連帶賠償責任。惟現階段依管理階層及律師評估意見，具體賠償金額尚無法合理估計。

大宇紡織業已編製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分別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大宇紡織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大宇紡織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大宇紡織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大宇紡織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大宇紡織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

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大宇紡織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大宇紡織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大宇紡織及其子公司民國110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簡　明　彥　　會計師　陳　培　德

簡明彥　　陳培德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1000028068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1080321204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16　日

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164,412	8	$ 400,248	2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6,151	1	14,439	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九及十九）	40,818	2	16,566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九及十九）	192,807	10	77,511	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	2,456	-	485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21	-	78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384,468	19	375,644	19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54,020	3	13,232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855,153	43	898,203	46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267,836	13	162,955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及二七）	814,333	41	836,243	4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920	-	21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70,335	3	72,619	4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1,824	-	609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155,248	57	1,072,644	54
1XXX	資產總計	$ 2,010,401	100	$ 1,970,847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	$ -	-	$ 50,000	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十九）	35,390	2	46,106	2
2150	應付票據	47,650	2	28,812	2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38,864	2	19,779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六）	-	-	583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78,950	4	67,463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348	-	17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366	-	219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363	-	394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01,931	10	213,526	11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117,489	6	116,762	6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555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43,408	2	47,043	2
2645	存入保證金	620	-	62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62,072	8	164,425	8
2XXX	負債總計	364,003	18	377,951	19
	權益（附註四及十八）				
3110	普通股	1,306,660	65	1,306,660	66
3200	資本公積	23,698	1	110,460	6
	保留盈餘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01,716	10	201,716	10
3350	待彌補虧損	(25,879)	(1)	(60,771)	(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75,837	9	140,945	7
	其他權益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40,203	7	34,831	2
3XXX	權益總計	1,646,398	82	1,592,896	81
	負債與權益總計	$ 2,010,401	100	$ 1,970,84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3 月 1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煜生　　經理人：姚炳楠　　會計主管：林玉津

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金　額	110年度 %	109年度 金　額	109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九及二六）	$ 1,254,148	100	$ 917,47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二十及二六）	1,170,066	93	922,558	100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84,082	7	(5,088)	-
	營業費用（附註四、五、九、十三及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94,636	8	86,165	9
6200	管理費用	26,090	2	22,927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314	1	9,006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803	-	(1,303)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31,843	11	116,795	13
6900	營業淨損	(47,761)	(4)	(121,883)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50	財務成本	(38)	-	(574)	-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	518	-	245	-
7130	股利收入（附註四）	4,178	-	4,967	1
7190	其他收入（附註四及二三）	17,669	1	35,854	4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益（附註四及七）	6,759	1	3,292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金　額	110年度 %	109年度 金　額	109年度 %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附註四）	($ 324)	-	($ 246)	-
7630	外幣兌換淨損失（附註四）	(2,664)	-	(5,490)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6,098	2	38,048	4
7900	稅前淨損	(21,663)	(2)	(83,835)	(9)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及二一）	(3,530)	-	25,929	2
8200	本年度淨損	(25,193)	(2)	(57,906)	(7)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十七及二一）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57)	-	(3,581)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05,372	8	19,385	2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71	-	716	-
8310		104,686	8	16,520	2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04,686	8	16,520	2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79,493	6	($ 41,386)	(5)
	每股虧損（附註二二）				
9710	基　　本	($ 0.19)		($ 0.44)	
9810	稀　　釋	($ 0.19)		($ 0.4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3 月 1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煜生　　經理人：姚炳楠　　會計主管：林玉津

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附註十八）		資本公積（附註十八）			保留盈餘（附註四及十八）			其他權益項目（附註四）	庫藏股票（附註十八）	權益總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票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其他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待彌補虧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A1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132,667	$ 1,326,670	$ 6,182	$ 137,188	$ 616	$ 32,526	$ 201,716	($ 45,302)	$ 15,446	$ -	$ 1,675,042
B13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	-	(32,526)	-	32,526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3	逾期未領股利轉列資本公積	-	-	-	-	307	-	-	-	-	-	307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	(12,776)	-	-	-	12,776	-	-	-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	(26,533)	-	-	-	-	-	-	(26,533)
D1	109 年度淨損	-	-	-	-	-	-	-	(57,906)	-	-	(57,906)
D3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2,865)	19,385	-	16,520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60,771)	19,385	-	(41,386)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	(14,534)	(14,534)
L3	庫藏股註銷	(2,001)	(20,010)	(93)	5,569	-	-	-	-	-	14,534	-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30,666	1,306,660	6,089	103,448	923	-	201,716	(60,771)	34,831	-	1,592,896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3	逾期未領股利轉列資本公積	-	-	-	-	142	-	-	-	-	-	142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	(60,771)	-	-	-	60,771	-	-	-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	(26,133)	-	-	-	-	-	-	(26,133)
D1	110 年度淨損	-	-	-	-	-	-	-	(25,193)	-	-	(25,193)
D3	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686)	105,372	-	104,686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25,879)	105,372	-	79,493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30,666	$ 1,306,660	$ 6,089	$ 16,544	$ 1,065	$ -	$ 201,716	($ 25,879)	$ 140,203	$ -	$ 1,646,39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3 月 1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煜生　　經理人：姚炳楠　　會計主管：林玉津

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21,663)	($ 83,83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3,051	49,540
A20200	攤銷費用	364	371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803	(1,30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6,759)	(3,292)
A20900	財務成本	38	574
A21200	利息收入	(518)	(245)
A21300	股利收入	(4,178)	(4,96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24	246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57)	(955)
A299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損失	(11,149)	19,43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47	(574)
A31130	應收票據	(24,252)	5,516
A3115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16,991)	84,07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973)	3,035
A31200	存　　貨	2,325	107,03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0,788)	(899)
A32125	合約負債	(10,716)	15,322
A32130	應付票據	18,838	(14,349)
A3215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8,502	(26,30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0,713	1,58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1)	(49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4,492)	(4,30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152,562)	145,21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20	26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4)	(56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13)	(2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52,199)	144,88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91	$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335)	(5,106)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768)	43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811)	-
B07600	收取之股利	4,178	4,96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245)	(9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50,000)	50,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5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01)	(436)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6,133)	(26,533)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14,534)
C09900	逾期未領取股利轉資本公積	142	30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76,392)	8,754
EEEE	現金淨（減少）增加	(235,836)	153,547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400,248	246,701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164,412	$ 400,24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3 月 1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煜生　經理人：姚炳楠　會計主管：林玉津

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58 年 9 月 12 日，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各種加工絲及合成纖維布料。本公司股票自 80 年 2 月 5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1 年 3 月 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合併公司從事委託營造廠商興建房屋出售業務，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子公司」及附表二。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營建會計

合併公司投資興建房屋，按各不同工程分別計算成本。取得土地所有權前支付之購地價款列記「預付土地款」；投入各項工程之營

建土地及建築成本列記「在建房地」，俟工程完工始結轉為「待售房地」。

合併公司營建會計採全部完工法，於完工交屋年度，「待售房地」按出售部分結轉為當期損益。

有關完工交屋損益歸屬年度之認定，係以工程已完工達可交屋狀態且已實際交付房地之日期為準。

工程已售、未售成本之分攤，採「評定現值法」。

在建房地及待售房地採逐項比較，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評價。

(八) 合約成本相關資產

推銷房地所發生之相關銷售費用僅於取得客戶合約時發生，在金額可回收之範圍內認列為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並於不動產完工交付予客戶時轉銷。惟預計於一年內攤銷之取得合約增額成本，合併公司選擇不予資本化。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

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先依存貨減損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後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利息及再衡量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五。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各種加工絲及合成纖維布料之銷售。由於各種加工絲及合成纖維布料於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於正常營業範圍內之不動產銷售係於各該筆不動產完工且交付予買方時認列收入。

(十三)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

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

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九。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合併公司之預期，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三) 訴訟之負債準備

本公司因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109年10月間對本公司附帶提起民事訴訟，依管理階層及律師評估意見，具體責任及賠償金額尚無法合理估計，惟實際賠償金額須待最終判決結果確定，是以最終判決結果若與原先估列之基礎不同時，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負債準備估列之金額，其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二八。

六、現　　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00	$ 20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64,212	400,048
	$ 164,412	$ 400,248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 16,151	$ 14,439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非流動		
權益工具投資	$ 267,836	$ 162,955

權益工具投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非流動		
國內投資		
上市股票		
台灣富綢纖維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264,544	$ 158,195
未上市（櫃）股票		
台灣絲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3,195	4,487
台灣絲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特別股	97	273
	$ 267,836	$ 162,955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台灣富綢纖維股份有限公司之普通股及台灣絲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之普通股及特別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 40,818	$ 16,566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95,603	$ 87,134
減：備抵損失	(2,796)	(9,623)
	$ 192,807	$ 77,511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為30～60天。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GDP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60天	逾期61～90天	逾期91～120天	逾期超過120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168,500	$ 27,103	$ -	$ -	$ -	$195,60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測信用損失）	(2,154)	(642)	-	-	-	(2,796)
攤銷後成本	$166,346	$ 26,461	$ -	$ -	$ -	$192,807

109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60天	逾期61～90天	逾期91～120天	逾期超過120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74,416	$ 3,995	$ -	$ -	$ 8,723	$ 87,13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測信用損失）	(815)	(85)	-	-	(8,723)	(9,623)
攤銷後成本	$ 73,601	$ 3,910	$ -	$ -	$ -	$ 77,511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9,623	$ 11,620
加：收回已沖銷之呆帳	66	-
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1,803	-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8,696)	(694)
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1,303)
年底餘額	$ 2,796	$ 9,623

十、存　　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182,691	$ 192,708
在 製 品	59,719	58,275
原　　料	113,975	81,863
物　　料	28,083	23,906
	384,468	356,752
待售房地－大富華堡案	-	18,892
	$ 384,468	$ 375,644

110 及 109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170,066 仟元及 922,558 仟元，其中包括因銷售大富華堡建案產生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8,892 仟元及 48,487 仟元。110 及 109 年度銷貨成本並分別包括存貨回升利益 11,149 仟元及存貨跌價損失 19,438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去化所致。

合併公司於 101 年 2 月與台灣富綢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富綢)簽訂合建分成之土地開發合約，擬將雙方共同持有雲林斗六市科加段 0009－0000 地號之土地，約定共同興建房屋銷售－大富華堡案。雙方約定由台灣富綢從事本開發案之規劃，按合約約定由雙方共同平均負擔開發成本，房屋銷售收入係按實際銷售金額提撥 1%作為台灣富綢獎勵金後，餘按合約約定認列收入。

十一、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0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9年12月31日	說明
本公司	長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長富投資）	國內一般投資公司	100%	100%	註

註：本公司為活絡資金運用於104年6月24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立長富投資，資本額為新台幣30,000仟元，該公司從事國內一般投資事業。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 227,736	$ 498,549	$1,517,407	$ 141,594	$ 75,811	$ 39	$2,461,136
增添	-	574	1,393	4,570	183	4,344	11,064
處分	-	(481)	(843)	(4,972)	(256)	-	(6,552)
重分類	-	39	1,400	2,227	-	(3,666)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227,736	498,681	1,519,357	143,419	75,738	717	2,465,648
重估增值							
110年1月1日及12月31日餘額	360,943	3,747	-	-	-	-	364,690
累計折舊							
110年1月1日餘額	-	337,841	1,453,158	127,998	70,586	-	1,989,583
折舊費用	-	12,440	14,495	4,104	1,611	-	32,650
處分	-	(201)	(844)	(4,941)	(242)	-	(6,228)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350,080	1,466,809	127,161	71,955	-	2,016,005
110年12月31日淨額	$ 588,679	$ 152,348	$ 52,548	$ 16,258	$ 3,783	$ 717	$ 814,333
成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227,736	$ 498,450	$1,516,453	$ 141,962	$ 76,041	$ 286	$2,460,928
增添	-	238	590	469	797	3,012	5,106
處分	-	(139)	(9)	(3,641)	(1,027)	-	(4,816)
重分類	-	-	373	2,804	-	(3,259)	(82)
109年12月31日餘額	227,736	498,549	1,517,407	141,594	75,811	39	2,461,136
重估增值							
109年1月1日及12月31日餘額	360,943	3,747	-	-	-	-	364,690
累計折舊							
109年1月1日餘額	-	325,206	1,423,194	126,915	69,733	-	1,945,048
折舊費用	-	12,774	29,973	4,724	1,634	-	49,105
處分	-	(139)	(9)	(3,641)	(781)	-	(4,570)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337,841	1,453,158	127,998	70,586	-	1,989,583
109年12月31日淨額	$ 588,679	$ 164,455	$ 64,249	$ 13,596	$ 5,225	$ 39	$ 836,243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3至60年
機器設備	5至15年
辦公設備	3至15年
其他設備	3至35年

合併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及廠房改良物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 20 至 60 年及 3 至 12 年予以計提折舊。

110 及 109 年度並未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自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運輸設備	$ 920	$ 218

	110年度	109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 1,103	$ -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運輸設備	$ 401	$ 435

(二) 租賃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366	$ 219
非 流 動	$ 555	$ -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運輸設備	0.82%	0.82%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	$ 26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406)	($ 466)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運輸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其他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　　動		
預付貨款	$ 51,473	$ 10,722
預付費用	2,546	2,510
暫付款	1	-
	$ 54,020	$ 13,232
非 流 動		
長期預付費用	$ 1,033	$ 586
存出保證金	791	23
	$ 1,824	$ 609

十五、短期借款（110 年 12 月 31 日：無）

	109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 50,000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為 0.89%。

十六、其他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　　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8,258	$ 38,377
應付電費	8,525	5,426
應付佣金	6,139	4,518
應付勞健保	3,891	3,880
應付運費	5,506	2,916
應付設備款	765	-
其　　他	15,866	12,346
	$ 78,950	$ 67,463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合併公司之本公司自 105 年 6 月起，由原先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6%提撥員工退休基金調增至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8%提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43,152	$ 145,71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99,744)	(98,668)
淨確定福利負債	$ 43,408	$ 47,04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5,711	($ 98,668)	$ 47,043
服務成本	1,052	-	1,052
利息費用（收入）	496	(343)	153
認列於損益	1,548	(343)	1,20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402)	(1,402)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7,432	-	7,432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5,871)	-	(5,871)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698	-	69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259	(1,402)	857
福利支付數	(6,366)	6,366	-
雇主提撥	-	(5,697)	(5,697)
110 年 12 月 31 日	$ 143,152	($ 99,744)	$ 43,408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09年1月1日餘額	$ 142,168	($ 94,403)	$ 47,765
服務成本	1,233	-	1,233
利息費用（收入）	1,117	(761)	356
認列於損益	2,350	(761)	1,58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983)	(2,983)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899	-	899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4,497	-	4,497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1,168	-	1,16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564	(2,983)	3,581
福利支付數	(5,371)	5,371	-
雇主提撥	-	(5,892)	(5,892)
109年12月31日	$ 145,711	($ 98,668)	$ 47,043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750%	0.3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500%	2.7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25%	($ 2,379)	($ 2,552)
減少0.25%	$ 2,450	$ 2,630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 2,316	$ 2,469
減少0.25%	($ 2,260)	($ 2,408)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5,800	$ 6,50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年	7年

十八、權　　益

(一) 普 通 股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220,000	220,000
額定股本	$ 2,200,000	$ 2,2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130,666	130,666
已發行股本	$ 1,306,660	$ 1,306,660

本公司於109年6月23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庫藏股2,001仟股，註銷股本基準日訂為109年6月24日，並於109年7月20日完成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		
股票發行溢價	$ 6,089	$ 6,089
庫藏股票交易	16,544	103,448
	$ 22,633	$ 109,537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逾期未領取股利	$ 1,065	$ 923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已於 109 年 6 月 15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取消現金股利之發放得授權董事會特別決議之規定，依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盈餘分配以公司永續穩定經營為原則。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法提撥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規定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之(三)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0 年 8 月 18 日及 109 年 6 月 15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9 年及 108 年度虧損撥補案，並分別以資本公積 60,771 仟元彌補 109 年累積虧損；以法定盈餘公積 32,526 仟元及資本公積 12,776 仟元，合計共 45,302 仟元彌補 108 年累積虧損。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10 年 8 月 18 日及 109 年 6 月 15 日分別決議以庫藏股票交易之資本公積 26,133 仟元及 26,533 仟元發放現金，每股配發現金均為 0.2 元。

(四) 特別盈餘公積

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201,716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 庫藏股票（110年度：無）

收回原因	買回以註銷(仟股)
109年1月1日股數	-
本期增加	2,001
本期減少	(2,001)
109年12月31日股數	-

本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於109年3月21日經董事會決議自集中交易市場買回庫藏股，買回期間為109年3月23日至109年5月20日，買回數量為2,001仟股，買回總成本為14,534仟元，並於109年6月24日全數註銷，註銷時依買回成本與發行價格之差異，認列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5,569仟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九、收　　入

(一) 營業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1,228,935	$ 851,971
其他營業收入		
房地產銷售收入	25,213	65,499
	$1,254,148	$ 917,470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一。

(二) 合約餘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附註九）	$ 40,818	$ 16,566
應收帳款（附註九）	192,807	77,511
	$ 233,625	$ 94,077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售	$ 35,390	$ 46,106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二十、本年度淨損

(一) 折舊及攤銷

	110年度	109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1,610	$ 48,023
營業費用	1,441	1,517
	$ 33,051	$ 49,540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64	$ 371

(二)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七）		
確定提撥計畫	$ 7,036	$ 7,195
確定福利計畫	1,205	1,589
	8,241	8,784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184,337	185,555
董事酬金	4,628	4,214
勞健保費用	19,091	19,000
其他用人費用	6,723	4,977
	214,799	213,746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223,020	$ 222,530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72,176	$ 167,610
營業費用	50,844	54,920
	$ 223,020	$ 222,530

(三) 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2%及不高於 3%提撥員工及董監事酬勞。110 及 109 年度為稅前淨損，故不予估列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一、所　得　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348	$ 170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3,182	(26,09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3,530	($ 25,929)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本年度稅前淨損	($ 21,663)	($ 83,835)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利益	($ 4,332)	($ 16,767)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078	496
免稅所得	(8,491)	(9,828)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348	170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4,927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3,530	($ 25,929)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0年度	109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171	$ 716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1,955	($ 2,230)	$ -	$ 9,725
備抵呆帳	1,856	95	-	1,951
未實現兌換損失	729	(300)	-	429
應付休假給付	1,686	151	-	1,837
虧損扣抵	56,393	-	-	56,393
	$ 72,619	($ 2,284)	$ -	$ 70,33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 114,667	$ -	$ -	$ 114,667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095	898	(171)	2,822
	$ 116,762	$ 898	($ 171)	$ 117,489

109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8,067	$ 3,888	$ -	$ 11,955
備抵呆帳	1,938	(82)	-	1,856
未實現兌換損失	527	202	-	729
應付休假給付	1,935	(249)	-	1,686
虧損扣抵	33,192	23,201	-	56,393
	$ 45,659	$ 26,960	$ -	$ 72,619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 114,667	$ -	$ -	$ 114,667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950	861	(716)	2,095
	$ 116,617	$ 861	($ 716)	$ 116,762

(四)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5,435	115
41,579	116
58,992	117
59,271	118
134,320	119
70,851	120
$ 370,448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長富投資截至 108 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虧損

單位：每股元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	($ 0.19)	($ 0.44)
稀釋每股虧損	($ 0.19)	($ 0.44)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之淨損	($ 25,193)	($ 57,906)

股數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30,666	131,215

二三、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運營因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影響，依「經濟部對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發生營運困難產業事業紓困振興辦法」申請補助，經經濟部審查核定通過，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分別撥付薪資補貼計 16,258 仟元及薪資及營運資金補貼計 31,920 仟元，認列於其他收入。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所營事業之產品及產業景氣現況之未來發展趨勢，並考量風險因素後，擬定產品設計、行銷計劃及營業規模，據以規劃資本支出及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設定最適當之資本結構，提供合併公司穩健發展之經營基石。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檢視企業資本結構，並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與相關風險，提出建議以平衡整體資本結構。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及整體策略並未改變。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 16,151	$ -	$ -	$ 16,15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股票	$ 264,544	$ -	$ -	$ 264,544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	3,195	3,195
國內未上市（櫃）特別股	-	-	97	97
合　計	$ 264,544	$ -	$ 3,292	$ 267,836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 14,439	$ -	$ -	$ 14,43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股票	$ 158,195	$ -	$ -	$ 158,195
國內未上市（櫃）				
普通股	-	-	4,487	4,487
國內未上市（櫃）				
特別股	-	-	273	273
合　　計	$ 158,195	$ -	$ 4,760	$ 162,955

110 及 109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0 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金融資產	
年初餘額	$ 4,76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977)
處　　分	(491)
年底餘額	$ 3,292

109 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金融資產	
年初餘額	$ 5,54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787)
年底餘額	$ 4,760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合併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 3 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並定期覆核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合併公司對國內外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資產法進行評價，其公允價值之決定係參考被投資公司最近期淨值及其可觀察公司之財務暨營業狀況決定。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6,151	$ 14,43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399,555	494,50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267,836	162,955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66,084	167,257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銀行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租賃負債及存入保證金。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升值 5%時，將使稅前損益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貶值 5%時，其對稅前損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元之影響	
	110年度	109年度
損益(i)	$ 7,907	$ 7,275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之活期存款、應收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故有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暴險；因持有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故有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市場利率之變動，並藉由浮動利率金融負債部位之調節，以使合併公司之利率趨近於市場利率，以因應市場利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921	$ 219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19,781	320,512
－金融負債	-	50,000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固定利率金融負債因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故不列入分析；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0.5%，合併公司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稅前損失分別減少／增加 599 仟元及 1,353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10 及 109 年度稅後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808 仟元及 722 仟元。110 及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13,392 仟元及 8,148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受到合併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合併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合併公司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合併公司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

合併公司於交易前慎選國內信用良好銀行為交易對象，並採取適當之徵授信程序，以降低合併公司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0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租賃負債	$ 31	$ 62	$ 279	$ 559	$ -

109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租賃負債	$ -	$ 110	$ 110	$ -	$ -
浮動利率工具	50,034	-	-	-	-
	$ 50,034	$ 110	$ 110	$ -	$ -

(2) 融資額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	$ 50,000
－未動用金額	200,000	150,000
	$ 200,000	$ 200,000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	$ -
－未動用金額	200,000	200,000
	$ 200,000	$ 200,000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台灣富綢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富綢）	實質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銷貨收入	實質關係人	$ 4,923	$ 2,446

對關係人之銷貨係依合併公司對非關係人之定價。

(三) 進　　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實質關係人	$ 983	$ 1,610

進貨係依市價扣除折扣，以反映購買之數量。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實質關係人	$ -	$ 583

(五)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625	$ 9,471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額度及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土　　地	$ 239,087	$ 239,087
房屋及建築－淨額	7,055	7,907
	$ 246,142	$ 246,994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或有負債

109年1月9日，臺北地方檢察署就潤寅集團涉嫌詐貸一事偵查終結，本公司員工因有涉入該案之虞，經依法提起公訴。該案第二審前於110年9月23日宣判，該名員工受判處3年10個月有期徒刑，全案現正上訴中。又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商業銀行）於109年10月間對本公司就同案提起附帶民事訴訟，主張就元大商業銀行所受損害，本公司應與該名員工及其他9人共同負連帶賠償責任新臺幣55,977仟元。本公司已委請律師依法答辯，現階段依管理階層及律師評估意見，具體責任及賠償金額，尚無法合理估計。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各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110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5,922	27.68（美元：新台幣）	$ 163,933
歐元	82	31.32（歐元：新台幣）	2,572
			$ 166,50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209	27.68（美元：新台幣）	$ 5,797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5,268	28.48（美元：新台幣）	$ 150,026
歐元	82	35.02（歐元：新台幣）	2,876
			$ 152,902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159	28.48（美元：新台幣）	$ 4,518

合併公司於 110 及 109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損失 2,664 仟元及 5,490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之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三

三一、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紡織事業部

假撚事業部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門收入		部門損益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紡織事業部	$ 468,729	$ 433,578	($ 25,721)	($ 50,374)
假撚事業部	760,206	418,393	12,229	(48,545)
其　他	25,213	65,499	2,938	8,969
	$ 1,254,148	$ 917,470	(10,554)	(89,950)
一般總部管理成本			(37,207)	(31,933)
利息收入			518	24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24)	(246)
外幣兌換淨損益			(2,664)	(5,49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益			6,759	3,292
股利收入			4,178	4,967
財務成本			(38)	(574)
其他收入			17,669	35,854
稅前淨損			($ 21,663)	($ 83,835)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10及109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利息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益、外幣兌換淨損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益、股利收入、財務成本、其他收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部門資產		
紡織事業部		
存貨淨額	$ 166,960	$ 165,52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407,079	415,095
長期預付費用	1,033	586
應收票據	5,174	297
應收帳款淨額	100,044	32,353
	680,290	613,856
假撚事業部		
存貨淨額	217,508	191,22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354,971	367,875
應收票據	35,644	16,269
應收帳款淨額	92,763	45,158
	700,886	620,529
部門資產總額	1,381,176	1,234,385
未分攤之資產	629,225	736,462
合併資產總額	$ 2,010,401	$ 1,970,847
部門負債		
紡織事業部		
應付票據	$ 19,088	$ 9,94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6,865	20,362
應付設備款	106	-
	56,059	30,302
假撚事業部		
應付票據	28,562	18,872
應付帳款	1,999	-
應付設備款	659	-
	31,220	18,872
部門負債總額	87,279	49,174
未分攤之負債	276,724	328,777
合併負債總額	$ 364,003	$ 377,951

基於監督部門績效及分配資源予各部門之目的：

1. 除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長期預付費用以外之所有資產均未分攤至應報導部門；以及
2. 除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應付設備款以外之所有負債均未分攤至應報導部門。

(三) 其他部門資訊

	折舊與攤銷		非流動資產減少之金額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紡織事業部	$ 10,270	$ 10,700	($ 7,569)	($ 6,819)
假撚事業部	21,734	37,724	(12,904)	(37,097)
	$ 32,004	$ 48,424	($ 20,473)	($ 43,916)

(四) 主要產品之收入

合併公司主要產品之收入分析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長織布	$ 468,729	$ 433,578
加工絲	760,206	418,393
其他	25,213	65,499
	$ 1,254,148	$ 917,470

(五)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台灣	$ 823,784	$ 516,547	$ 816,286	$ 837,047
亞洲	171,146	209,689	-	-
美洲	65,161	53,030	-	-
歐洲	173,349	126,832	-	-
其他	20,708	11,372	-	-
	$ 1,254,148	$ 917,470	$ 816,286	$ 837,047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 主要客戶資訊

110 及 109 年度皆無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以上者。

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富綢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695,218	$ 264,544	14%	$ 264,544	
	台灣絲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13,844	3,195	3%	3,195	
	台灣絲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特別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9,175	97	-	97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4,167	1,595	-	1,595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1,066	-	1,066	
長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2,930	-	2,930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0,000	8,838	-	8,838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000	1,722	-	1,722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二。

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失（註1）	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失（註1及2）	備註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長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大同區西寧北路62之5號7樓	從事國內一般投資事業	$ 30,000	$ 30,000	3,000,000	100%	$ 35,723	$ 5,381	$ 5,381	子公司

註1：係依被投資公司當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註2：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榮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6,250,000	12.43%
良澔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	11.47%
永冠資產有限公司	10,000,000	7.65%
達宇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9,250,000	7.07%
祥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500,000	5.73%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

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

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主要銷售產品為各種加工絲及合成纖維布料，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所處產業之銷售受市場供需環境等多項因素影響，於民國 110 年度之銷貨收入為新台幣（以下同）1,254,148 仟元，較民國 109 年度銷貨收入 917,470 仟元增加約 36.70%，其中於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成長較為顯著，該等客戶民國 110 年度之銷貨收入為 506,740 仟元，約佔整體銷貨收入之 40.41%，是以其銷貨收入認列係屬關鍵查核事項。

有關收入之會計政策，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

本會計師於查核中因應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認列潛在風險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評估並測試與特定客戶之收入認列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取得民國 110 年度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明細，抽核其相關交易之原始訂單及出貨單等相關文件，並與入帳金額核對，以確認收入之真實性。

其他事項

如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二八所述，臺北地方檢察署就潤寅集團涉嫌詐貸一事偵查終結，大宇紡織員工因有涉案之虞，經依法提起公訴，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商業銀行）於民國 109 年 10 月間對大宇紡織就同案提起附帶民事訴訟，主張就元大商業銀行所受損害負連帶賠償責任。惟現階段依管理階層及律師評估意見，具體賠償金額尚無法合理估計。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

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簡明彥　簡明彥

會計師　陳培德　陳培德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1204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16　日

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141,781	7	$ 379,376	1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2,661	-	1,961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九及十九）	40,818	2	16,566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九及十九）	192,807	10	77,511	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	2,456	-	485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21	-	78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384,468	19	375,644	19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54,020	3	13,232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819,032	41	864,853	44
	非流動資產				
15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267,836	13	162,955	8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35,723	2	33,130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及二七）	814,333	41	836,243	4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920	-	21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70,335	3	72,619	4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1,824	-	609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190,971	59	1,105,774	56
1XXX	資產總計	$ 2,010,003	100	$ 1,970,627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	$ -	-	$ 50,000	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十九）	35,390	2	46,106	2
2150	應付票據	47,650	2	28,812	2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38,864	2	19,779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六）	-	-	583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78,900	4	67,413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366	-	219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363	-	394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01,533	10	213,306	11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117,489	6	116,762	6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555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43,408	2	47,043	2
2645	存入保證金	620	-	62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62,072	8	164,425	8
2XXX	負債總計	363,605	18	377,731	19
	權益（附註四及十八）				
3110	普通股	1,306,660	65	1,306,660	66
3200	資本公積	23,698	1	110,460	6
	保留盈餘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01,716	10	201,716	10
3350	待彌補虧損	(25,879)	(1)	(60,771)	(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75,837	9	140,945	7
	其他權益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40,203	7	34,831	2
3XXX	權益總計	1,646,398	82	1,592,896	81
	負債與權益總計	$ 2,010,003	100	$ 1,970,62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3 月 1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煜生　　經理人：姚炳楠　　會計主管：林玉津

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金　額	110年度 %	109年度 金　額	109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九及二六）	$1,254,148	100	$ 917,47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二十及二六）	1,170,066	93	922,558	101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84,082	7	(5,088)	(1)
	營業費用（附註四、五、九、十三及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94,636	8	86,165	9
6200	管理費用	25,930	2	22,831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314	1	9,006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803	-	(1,303)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31,683	11	116,699	13
6900	營業淨損	(47,601)	(4)	(121,787)	(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50	財務成本	(38)	-	(574)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附註四及十一）	5,381	1	3,088	-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	517	-	243	-
7130	股利收入（附註四）	3,787	-	4,672	1
7190	其他收入（附註四及二三）	17,669	1	35,854	4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附註四及七）	1,262	-	235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金　額	110年度 %	109年度 金　額	109年度 %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附註四）	($ 324)	-	($ 246)	-
7630	外幣兌換淨損失（附註四）	(2,664)	-	(5,490)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5,590	2	37,782	4
7900	稅前淨損	(22,011)	(2)	(84,005)	(10)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及二一）	(3,182)	-	26,099	3
8200	本年度淨損	(25,193)	(2)	(57,906)	(7)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十七及二一）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57)	-	(3,581)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05,372	8	19,385	2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71	-	716	-
8310		104,686	8	16,520	2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04,686	8	16,520	2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79,493	6	($ 41,386)	(5)
	每股虧損（附註二二）				
9710	基　本	($ 0.19)		($ 0.44)	
9810	稀　釋	($ 0.19)		($ 0.4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3 月 1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煜生　經理人：姚炳楠　會計主管：林玉津

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附註十八）		資本公積（附註十八）			保留盈餘（附註四及十八）			其他權益項目（附註四）	庫藏股票	
		股數（仟股）	金額	股票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其他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待彌補虧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附註十八）	權益總額
A1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132,667	$ 1,326,670	$ 6,182	$ 137,188	$ 616	$ 32,526	$ 201,716	($ 45,302)	$ 15,446	$ -	$ 1,675,042
B13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	-	(32,526)	-	32,526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3	逾期未領股利轉列資本公積	-	-	-	-	307	-	-	-	-	-	307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	(12,776)	-	-	-	12,776	-	-	-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	(26,533)	-	-	-	-	-	-	(26,533)
D1	109 年度淨損	-	-	-	-	-	-	-	(57,906)	-	-	(57,906)
D3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2,865)	19,385	-	16,520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60,771)	19,385	-	(41,386)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	(14,534)	(14,534)
L3	庫藏股註銷	(2,001)	(20,010)	(93)	5,569	-	-	-	-	-	14,534	-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30,666	1,306,660	6,089	103,448	923	-	201,716	(60,771)	34,831	-	1,592,896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3	逾期未領股利轉列資本公積	-	-	-	-	142	-	-	-	-	-	142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	(60,771)	-	-	-	60,771	-	-	-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	(26,133)	-	-	-	-	-	-	(26,133)
D1	110 年度淨損	-	-	-	-	-	-	-	(25,193)	-	-	(25,193)
D3	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686)	105,372	-	104,686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25,879)	105,372	-	79,493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30,666	$ 1,306,660	$ 6,089	$ 16,544	$ 1,065	$ -	$ 201,716	($ 25,879)	$ 140,203	$ -	$ 1,646,39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3 月 1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煜生　　經理人：姚炳楠　　會計主管：林玉津

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22,011)	($ 84,00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3,051	49,540
A20200	攤銷費用	364	371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803	(1,30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1,262)	(235)
A20900	財務成本	38	574
A21200	利息收入	(517)	(243)
A21300	股利收入	(3,787)	(4,672)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5,381)	(3,08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24	246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57)	(943)
A299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損失	(11,149)	19,43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62	333
A31130	應收票據	(24,252)	5,516
A3115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16,991)	84,07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973)	3,035
A31200	存　　貨	2,325	107,03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0,788)	(899)
A32125	合約負債	(10,716)	15,322
A32130	應付票據	18,838	(14,349)
A3215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8,502	(26,30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0,713	1,57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1)	(49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4,492)	(4,30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156,887)	146,21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19	26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44)	($ 568)
A3350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57	(2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56,355)	145,89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91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335)	(5,106)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768)	43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811)	-
B07600	收取之股利	6,575	4,67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848)	(39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50,000)	50,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5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01)	(436)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6,133)	(26,533)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14,534)
C09900	逾期未領取股利轉資本公積	142	30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76,392)	8,754
EEEE	現金淨（減少）增加	(237,595)	154,253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379,376	225,123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141,781	$ 379,37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1 年 3 月 1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張煜生　經理人：姚炳楠　會計主管：林玉津

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58 年 9 月 12 日，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各種加工絲及合成纖維布料。本公司股票自 80 年 2 月 5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1 年 3 月 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本公司從事委託營造廠商興建房屋出售業務，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七) 營建會計

本公司投資興建房屋，按各不同工程分別計算成本。取得土地所有權前支付之購地價款列記「預付土地款」；投入各項工程之營建土地及建築成本列記「在建房地」，俟工程完工始結轉為「待售房地」。

本公司營建會計採全部完工法，於完工交屋年度，「待售房地」按出售部分結轉為當期損益。

有關完工交屋損益歸屬年度之認定，係以工程已完工達可交屋狀態且已實際交付房地之日期為準。

工程已售、未售成本之分攤，採「評定現值法」。

在建房地及待售房地採逐項比較，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評價。

(八) 合約成本相關資產

推銷房地所發生之相關銷售費用僅於取得客戶合約時發生，在金額可回收之範圍內認列為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並於不動產完工交付予客戶時轉銷。惟預計於一年內攤銷之取得合約增額成本，本公司選擇不予資本化。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先依存貨減損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後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利息及再衡量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五。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各種加工絲及合成纖維布料之銷售。由於各種加工絲及合成纖維布料於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於正常營業範圍內之不動產銷售係於各該筆不動產完工且交付予買方時認列收入。

(十三)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

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所 得 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九。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本公司之預期，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三) 訴訟之負債準備

本公司因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109年10月間對本公司附帶提起民事訴訟，依管理階層及律師評估意見，具體責任及賠償金額尚無法合理估計，惟實際賠償金額須待最終判決結果確定，是以最終判決結果若與原先估列之基礎不同時，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

司負債準備估列之金額，其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二八。

六、現　　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00	$ 20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41,581	379,176
	$ 141,781	$ 379,376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 2,661	$ 1,961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非流動		
權益工具投資	$ 267,836	$ 162,955

權益工具投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非流動		
國內投資		
上市股票		
台灣富綢纖維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264,544	$ 158,195
未上市（櫃）股票		
台灣絲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3,195	4,487
台灣絲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特別股	97	273
	$ 267,836	$ 162,955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台灣富綢纖維股份有限公司之普通股及台灣絲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之普通股及特別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 40,818	$ 16,566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95,603	$ 87,134
減：備抵損失	(2,796)	(9,623)
	$ 192,807	$ 77,511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為30～60天。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GDP預測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60天	逾期61～90天	逾期91～120天	逾期超過120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168,500	$ 27,103	$ -	$ -	$ -	$195,60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測信用損失）	(2,154)	(642)	-	-	-	(2,796)
攤銷後成本	$166,346	$ 26,461	$ -	$ -	$ -	$192,807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1～60天	逾期61～90天	逾期91～120天	逾期超過120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74,416	$ 3,995	$ -	$ -	$ 8,723	$ 87,13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測信用損失）	(815)	(85)	-	-	(8,723)	(9,623)
攤銷後成本	$ 73,601	$ 3,910	$ -	$ -	$ -	$ 77,511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9,623	$ 11,620
加：收回已沖銷之呆帳	66	-
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1,803	-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8,696)	(694)
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1,303)
年底餘額	$ 2,796	$ 9,623

十、存　　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182,691	$ 192,708
在製品	59,719	58,275
原　　料	113,975	81,863
物　　料	28,083	23,906
	384,468	356,752
待售房地－大富華堡案	-	18,892
	$ 384,468	$ 375,644

110 及 109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170,066 仟元及 922,558 仟元，其中包括因銷售大富華堡建案產生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8,892 仟元及 48,487 仟元。110 及 109 年度銷貨成本並分別包括存貨回升利益 11,149 仟元及存貨跌價損失 19,438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去化所致。

本公司於 101 年 2 月與台灣富綢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富綢）簽訂合建分成之土地開發合約，擬將雙方共同持有雲林斗六市科加段 0009－0000 地號之土地，約定共同興建房屋銷售－大富華堡案。雙方約定由台灣富綢從事本開發案之規劃，按合約約定由雙方共同平均負

擔開發成本，房屋銷售收入係按實際銷售金額提撥1%作為台灣富綱獎勵金後，餘按合約約定認列收入。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非上市（櫃）公司		
長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長富投資）	$ 35,723	$ 33,130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長富投資	100%	100%

本公司為活絡資金運用從事長短期投資，於104年6月24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立長富投資，投資金額為新台幣30,000仟元，該公司從事國內一般長短期投資事業。

110及109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份額，係依據該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 227,736	$ 498,549	$1,517,407	$ 141,594	$ 75,811	$ 39	$2,461,136
增添	-	574	1,393	4,570	183	4,344	11,064
處分	-	(481)	(843)	(4,972)	(256)	-	(6,552)
重分類	-	39	1,400	2,227	-	(3,666)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227,736	498,681	1,519,357	143,419	75,738	717	2,465,648
重估增值							
110年1月1日及12月31日餘額	360,943	3,747	-	-	-	-	364,690
累計折舊							
110年1月1日餘額	-	337,841	1,453,158	127,998	70,586	-	1,989,583
折舊費用	-	12,440	14,495	4,104	1,611	-	32,650
處分	-	(201)	(844)	(4,941)	(242)	-	(6,228)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350,080	1,466,809	127,161	71,955	-	2,016,005
110年12月31日淨額	$ 588,679	$ 152,348	$ 52,548	$ 16,258	$ 3,783	$ 717	$ 814,333
成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227,736	$ 498,450	$1,516,453	$ 141,962	$ 76,041	$ 286	$2,460,928
增添	-	238	590	469	797	3,012	5,106
處分	-	(139)	(9)	(3,641)	(1,027)	-	(4,816)
重分類	-	-	373	2,804	-	(3,259)	(82)
109年12月31日餘額	227,736	498,549	1,517,407	141,594	75,811	39	2,461,136
重估增值							
109年1月1日及12月31日餘額	360,943	3,747	-	-	-	-	364,690
累計折舊							
109年1月1日餘額	-	325,206	1,423,194	126,915	69,733	-	1,945,048
折舊費用	-	12,774	29,973	4,724	1,634	-	49,105
處分	-	(139)	(9)	(3,641)	(781)	-	(4,570)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337,841	1,453,158	127,998	70,586	-	1,989,583
109年12月31日淨額	$ 588,679	$ 164,455	$ 64,249	$ 13,596	$ 5,225	$ 39	$ 836,243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3至60年
機器設備	5至15年
辦公設備	3至15年
其他設備	3至35年

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及廠房改良物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20至60年及3至12年予以計提折舊。

110及109年度並未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自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運輸設備	$ 920	$ 218

	110年度	109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 1,103	$ -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運輸設備	$ 401	$ 435

(二) 租賃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366	$ 219
非流動	$ 555	$ -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運輸設備	0.82%	0.82%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	$ 26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406)	($ 466)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運輸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其他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　　動		
預付貨款	$ 51,473	$ 10,722
預付費用	2,546	2,510
暫付款	1	-
	$ 54,020	$ 13,232
非 流 動		
長期預付費用	$ 1,033	$ 586
存出保證金	791	23
	$ 1,824	$ 609

十五、短期借款（110 年 12 月 31 日：無）

	109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 50,000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為 0.89%。

十六、其他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　　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8,258	$ 38,377
應付電費	8,525	5,426
應付佣金	6,139	4,518
應付勞健保	3,891	3,880
應付運費	5,506	2,916
應付設備款	765	-
其　　他	15,816	12,296
	$ 78,900	$ 67,413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自 105 年 6 月起，由原先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6%提撥員工退休基金調增至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8%提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43,152	$ 145,71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99,744)	(98,668)
淨確定福利負債	$ 43,408	$ 47,04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5,711	($ 98,668)	$ 47,043
服務成本	1,052	-	1,052
利息費用（收入）	496	(343)	153
認列於損益	1,548	(343)	1,20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402)	(1,402)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7,432	-	7,432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5,871)	-	(5,871)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698	-	69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259	(1,402)	857
福利支付數	(6,366)	6,366	-
雇主提撥	-	(5,697)	(5,697)
110 年 12 月 31 日	$ 143,152	($ 99,744)	$ 43,408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09年1月1日餘額	$ 142,168	($ 94,403)	$ 47,765
服務成本	1,233	-	1,233
利息費用（收入）	1,117	(761)	356
認列於損益	2,350	(761)	1,58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983)	(2,983)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899	-	899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4,497	-	4,497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1,168	-	1,16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564	(2,983)	3,581
福利支付數	(5,371)	5,371	-
雇主提撥	-	(5,892)	(5,892)
109年12月31日	$ 145,711	($ 98,668)	$ 47,043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750%	0.3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500%	2.7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25%	($ 2,379)	($ 2,552)
減少0.25%	$ 2,450	$ 2,630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 2,316	$ 2,469
減少0.25%	($ 2,260)	($ 2,408)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5,800	$ 6,50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年	7年

十、 權　　益

(一) 普 通 股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220,000	220,000
額定股本	$ 2,200,000	$ 2,2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130,666	130,666
已發行股本	$ 1,306,660	$ 1,306,660

本公司於109年6月23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庫藏股2,001仟股，註銷股本基準日訂為109年6月24日，並於109年7月20日完成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		
股票發行溢價	$ 6,089	$ 6,089
庫藏股票交易	16,544	103,448
	$ 22,633	$ 109,537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逾期未領取股利	$ 1,065	$ 923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已於 109 年 6 月 15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取消現金股利之發放得授權董事會特別決議之規定，依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盈餘分配以公司永續穩定經營為原則。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法提撥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規定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之(三)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0 年 8 月 18 日及 109 年 6 月 15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9 年及 108 年度虧損撥補案，並分別以資本公積 60,771 仟元彌補 109 年累積虧損；以法定盈餘公積 32,526 仟元及資本公積 12,776 仟元，合計共 45,302 仟元彌補 108 年累積虧損。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10 年 8 月 18 日及 109 年 6 月 15 日分別決議以庫藏股票交易之資本公積 26,133 仟元及 26,533 仟元發放現金，每股配發現金均為 0.2 元。

(四) 特別盈餘公積

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201,716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 庫藏股票（110年度：無）

收回原因	買回以註銷(仟股)
109年1月1日股數	-
本期增加	2,001
本期減少	(2,001)
109年12月31日股數	-

本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於109年3月21日經董事會決議自集中交易市場買回庫藏股，買回期間為109年3月23日至109年5月20日，買回數量為2,001仟股，買回總成本為14,534仟元，並於109年6月24日全數註銷，註銷時依買回成本與發行價格之差異，認列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5,569仟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九、收　　入

(一) 營業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1,228,935	$ 851,971
其他營業收入		
房地產銷售收入	25,213	65,499
	$1,254,148	$ 917,470

(二) 合約餘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附註九）	$ 40,818	$ 16,566
應收帳款（附註九）	192,807	77,511
	$ 233,625	$ 94,077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售	$ 35,390	$ 46,106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二十、本年度淨損

(一) 折舊及攤銷

	110年度	109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1,610	$ 48,023
營業費用	1,441	1,517
	$ 33,051	$ 49,540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64	$ 371

(二)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七）		
確定提撥計畫	$ 7,036	$ 7,195
確定福利計畫	1,205	1,589
	8,241	8,784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184,337	185,555
董事酬金	4,628	4,214
勞健保費用	19,091	19,000
其他用人費用	6,723	4,977
	214,779	213,746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223,020	$ 222,530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72,176	$ 167,610
營業費用	50,844	54,920
	$ 223,020	$ 222,530

(三) 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2%及不高於 3%提撥員工及董監事酬勞。110 及 109 年度為稅前淨損，故不予估列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一、所　得　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3,182	($ 26,099)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本年度稅前淨損	($ 22,011)	($ 84,005)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利益	($ 4,402)	($ 16,801)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69	69
免稅所得	(7,412)	(9,367)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4,927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3,182	($ 26,099)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0年度	109年度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171	$ 716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1,955	($ 2,230)	$ -	$ 9,725
備抵呆帳	1,856	95	-	1,951
未實現兌換損失	729	(300)	-	429

（接次頁）

（承前頁）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應付休假給付	$ 1,686	$ 151	-	$ 1,837
虧損扣抵	56,393	-	-	56,393
	$ 72,619	($ 2,284)	$ -	$ 70,33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 114,667	$ -	$ -	$ 114,667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095	898	(171)	2,822
	$ 116,762	$ 898	($ 171)	$ 117,489

109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8,067	$ 3,888	$ -	$ 11,955
備抵呆帳	1,938	(82)	-	1,856
未實現兌換損失	527	202	-	729
應付休假給付	1,935	(249)	-	1,686
虧損扣抵	33,192	23,201	-	56,393
	$ 45,659	$ 26,960	$ -	$ 72,619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 114,667	$ -	$ -	$ 114,667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950	861	(716)	2,095
	$ 116,617	$ 861	($ 716)	$ 116,762

(四)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5,435	115
41,579	116
58,992	117

（接次頁）

（承前頁）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59,271	118
134,320	119
70,851	120
$ 370,448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8 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虧損

單位：每股元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	($ 0.19)	($ 0.44)
稀釋每股虧損	($ 0.19)	($ 0.44)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之淨損	($ 25,193)	($ 57,906)

股數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30,666	131,215

二三、政府補助

本公司運營因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影響，依「經濟部對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發生營運困難產業事業紓困振興辦法」申請補助，經經濟部審查核定通過，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分別撥付薪資補貼計 16,258 仟元及薪資及營運資金補貼計 31,920 仟元，認列於其他收入。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所營事業之產品及產業景氣現況之未來發展趨勢，並考量風險因素後，擬定產品設計、行銷計劃及營業規模，據以規劃資本支出及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設定最適當之資本結構，提供本公司穩健發展之經營基石。

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檢視企業資本結構，並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與相關風險，提出建議以平衡整體資本結構。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及整體策略並未改變。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 2,661	$ -	$ -	$ 2,66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 264,544	$ -	$ -	$ 264,544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	3,195	3,195
國內未上市（櫃）特別股	-	-	97	97
合　計	$ 264,544	$ -	$ 3,292	$ 267,836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 1,961	$ -	$ -	$ 1,961

（接次頁）

（承前頁）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股票	$ 158,195	$ -	$ -	$ 158,195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	4,487	4,487
國內未上市（櫃）特別股	-	-	273	273
合計	$ 158,195	$ -	$ 4,760	$ 162,955

110 及 109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0 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金融資產	
年初餘額	$ 4,76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977)
處分	(491)
年底餘額	$ 3,292

109 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金融資產	
年初餘額	$ 5,54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787)
年底餘額	$ 4,760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 3 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並定期覆核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本公司對國內外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資產法進行評價，其公允價值之決定係參考被投資公司最近期淨值及其可觀察公司之財務暨營業狀況決定。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661	$ 1,96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376,924	473,6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267,836	162,955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66,034	167,207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銀行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租賃負債及存入保證金。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

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升值 5%時，將使稅前損益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貶值 5%時，其對稅前損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元之影響	
	110年度	109年度
損　　益(i)	$ 7,907	$ 7,275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之活期存款、應收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因持有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故有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暴險；因持有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故有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暴險。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市場利率之變動，並藉由浮動利率金融負債部位之調節，以使本公司之利率趨近於市場利率，以因應市場利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 921	$ 219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97,149	299,640
－金融負債	-	50,000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所持有之固定利率金融負債因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故不列入分析；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0.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0.5%，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稅前損失分別減少／增加 486 仟元及 1,248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5%，110及109年度稅後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133仟元及98仟元。110及109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13,392仟元及8,148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本公司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

本公司於交易前慎選國內信用良好銀行為交易對象，並採取適當之徵授信程序，以降低本公司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之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0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租賃負債	$ 31	$ 62	$ 279	$ 559	$ -

109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租賃負債	$ -	$ 110	$ 110	$ -	$ -
浮動利率工具	50,034	-	-	-	-
	$ 50,034	$ 110	$ 110	$ -	$ -

(2) 融資額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	$ 50,000
－未動用金額	200,000	150,000
	$ 200,000	$ 200,000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	$ -
－未動用金額	200,000	200,000
	$ 200,000	$ 200,000

二六、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台灣富綢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富綢）	實質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銷貨收入	實質關係人	$ 4,923	$ 2,446

對關係人之銷貨係依本公司對非關係人之定價。

(三) 進　　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實質關係人	$ 983	$ 1,610

進貨係依市價扣除折扣，以反映購買之數量。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實質關係人	$ -	$ 583

(五)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625	$ 9,471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質抵押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額度之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土　　地	$ 239,087	$ 239,087
房屋及建築－淨額	7,055	7,907
	$ 246,142	$ 246,994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或有負債

109年1月9日，臺北地方檢察署就潤寅集團涉嫌詐貸一事偵查終結，本公司員工因有涉入該案之虞，經依法提起公訴。該案第二審前於110年9月23日宣判，該名員工受判處3年10個月有期徒刑，全案現正上訴中。又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商業銀行）於109年10月間對本公司就同案提起附帶民事訴訟，主張就元大商業銀行所受損害，本公司應與該名員工及其他9人共同負連帶賠償責任新臺幣55,977仟元。本公司已委請律師依法答辯，現階段依管理階層及律師評估意見，具體責任及賠償金額，尚無法合理估計。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各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5,922	27.68（美元：新台幣）	$ 163,933
歐元	82	31.32（歐元：新台幣）	2,572
			$ 166,50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209	27.68（美元：新台幣）	$ 5,797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5,268	28.48（美元：新台幣）	$ 150,026
歐元	82	35.02（歐元：新台幣）	2,876
			$ 152,902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159	28.48（美元：新台幣）	$ 4,518

本公司於 110 及 109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損失 2,664 仟元及 5,490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之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三。

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富綢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695,218	$ 264,544	14%	$ 264,544	
	台灣絲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13,844	3,195	3%	3,195	
	台灣絲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特別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9,175	97	-	97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4,167	1,595	-	1,595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1,066	-	1,066	
長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2,930	-	2,930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0,000	8,838	-	8,838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000	1,722	-	1,722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二。

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註1）	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註1）	備註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長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大同區西寧北路62之5號7樓	從事國內一般投資事業	$ 30,000	$ 30,000	3,000,000	100%	$ 35,723	$ 5,381	$ 5,381	子公司

註1：係依被投資公司當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榮宇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6,250,000	12.43%
良澔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	11.47%
永冠資產有限公司	10,000,000	7.65%
達宇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9,250,000	7.07%
祥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500,000	5.73%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評估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金額單位：仟元

年度 項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855,153	898,203	(43,050)	(5)
非流動資產	1,155,248	1,072,644	82,604	8
資產總額	2,010,401	1,970,847	39,554	2
流動負債	201,931	213,526	(11,595)	(5)
非流動負債	162,072	164,425	(2,353)	(1)
負債總額	364,003	377,951	(13,948)	(4)
股本	1,306,660	1,306,660	0	0
資本公積	23,698	110,460	(86,762)	(79)
保留盈餘	175,837	140,945	34,892	25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40,203	34,831	105,372	303
股東權益總額	1,646,398	1,592,896	53,502	3

說　明：

1.資本公積減少：係因 109 年度資本公積彌補虧損及配發現金股利所致。

2.保留盈餘減少：係因 110 年度待彌補虧損所致。

3.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增加：主要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金額單位：仟元

項目＼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1,254,148	$ 917,470	$336,678	37
營業毛利	84,082	(5,088)	89,170	1753
營業費用	131,843	116,795	15,048	13
營業(淨損)淨利	(47,761)	(121,883)	74,122	6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6,098	38,048	(11,950)	(31)
稅前(淨損)淨利	(21,663)	(83,835)	62,172	74
所得稅利益(費用)	(3,530)	25,929	(29,459)	(114)
本期(淨損)淨利	(25,193)	(57,906)	32,713	56

說　明：

1.因疫情逐漸趨緩銷售回復正常，致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營業(淨損)淨利、稅前(淨損)淨利及本期(淨損)淨利增加。

2.營業外收入減少，係因 109 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政府補助所致。

3.所得稅費用增加，係因稅前淨損減少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依據公司經營策略、各營業部門之營業目標與預算，並參考整體產業前景發展趨勢及歷年之經營情況等合理假設編製。

主要產品	數量
聚酯纖維布	19,200　仟碼
聚酯加工絲	18,600　噸

（三）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無。

三、現金流量

未來一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64,412	$150,000	$110,000	$204,412	無	無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本年度主要現金流出為支付貨款。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無。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年度
合併利息費用	38
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1,254,148
合併利息費用占營業收人淨額比重	0.01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110年度利息費用占當期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0.01%占比微小，主要係本公司為營運需求向金融機構借款所產生之融資利息，市場利率雖有所波動,尚不致對本公司營收及獲利造成重大不利之影響。本公司隨時觀察及分析金融市場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所有付息負債所產生現金流量之影響，並與銀行保持良好關係，且適時評估所有付息負債可能遭遇之利率風險，以降低利率變化對本公司損益產生之影響。

2. 匯率變動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年度
合併淨外幣兌換損益	(2,664)
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1,254,148
合併利息費用占營業收人淨額比重	(0.21)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110年度淨外幣兌換損益占當期營業收入淨額比重分別為(0.21)%，由於本公司收入以美元為主，匯率波動過大對本公司可能會有不利影響；本公司視匯率市場變動、實際部位和資金狀況，採自然避險，並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即期外匯交易規避匯率風險。

3.通貨膨脹

本公司並無因受通貨膨脹而有產生重大影響，且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互動關係，以避免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不利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辦法，以適用於本公司之遵循依據。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交易之情事，故對公司無重大風險。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商品開發課研究與發展計畫：

110 年度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約需新台幣 1,000 萬元，研發程序如下：

研究階段 ➡ 試驗工廠試量產 ➡ 製程開發 ➡ 商業推廣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1)研發成果的驗證。

(2)製程放大後產品品質的穩定性。

(3)下游廠商及客戶對新產品測試之配合意願及是否通過試用。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並諮詢相關專業人士，以充份掌握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適時調整本公司相關營運策略。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形。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持續關注市場變化及相關科技發展趨勢外，掌握市場契機，並致力於開發新產品、新客源以提昇公司長期之競爭能力。近年來網路攻擊事件頻傳，勒索病毒尤為猖獗，影響層面廣泛，本公司實施嚴格的管控措施；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發生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致力於維持企業形象，並恪遵各項法令規定，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發生因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公司營運危機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尚無此計劃。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尚無大幅擴充之計劃。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與供應商均維持良好且穩定之合作關係，除充分掌握原物料之供貨來源外，並在產品品質上嚴格控管，以確保主要原物料供應無虞。

2.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110年度，對單一或集團客戶之營收比重並未超過10%，本公司無銷貨集中之情事，且隨著營運規模擴大，新產品及新客戶陸續開發，亦有助於降低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110年12月達宇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等五人公開收購本公司，取得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55,000,000股占42.09%之股權。五人持股比例12.43%～5.73%，對本公司經營權改變之風險仍屬有限。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重大影響。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109年10月間對本公司就潤寅集團涉嫌詐貸案提起附帶民事訴訟，主張就元大商業銀行所受損害，本公司應與該名員工及其他9人共同負連帶賠償責任新臺幣55,977仟元。本公司已委請律師依法答辯，現階段依管理階層及律師評估意見，具體責任及賠償金額，尚無法合理估計。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著員工為公司重要資產之理念，本公司以照顧同仁健康、維持公司完整競爭力為出發點，於日常即將傳染病預防列為初段預防的基礎整備工作，依可能疫情情境進行風險評估並擬定防疫與應變計劃，另主動蒐集關注流行疾病發展趨勢，提供內部人員健康管理與對策擬定之依據。

針對 COVID-19 對公司可能產生之影響風險，自108年底即持續關注疫情發展，並開始對同仁進行適當衛教避免錯誤認知；當疫情有逐漸擴大發展趨勢，即配合疫情分級定義啟動防疫工作，適度調整管理措施：

1.防疫指揮層級由總經理召集各部門主管定期召開防疫會議。

2.開啟各項防疫措施(a.遠距會議、b.每日體溫登記、c.疫苗接種紀錄、d.承商/訪客實聯制)，避免群聚並落實全面性健康風險管理。

3.同仁自主健康管理宣導，配合政府宣達防疫措施，若有需求則進行自主監控、佩戴口罩並由專責單位追蹤了解。

4.加強廠區公共區域環境清潔消毒與增設消毒用品供人員使用，針對所有入廠廠商/訪客一律進行體溫量測與防疫相關資訊確認。

5.相關防疫措施公告週知廠商，高風險接觸同仁作業期間配戴口罩；避免非必要出差活動，減少/婉拒高風險區域來訪/作業人員。

6.規劃推動分區辦公、居家辦公、視訊會議等等替代措施，減少人員接觸感染風險。

7.啟動各項營運衝擊準備作業，包含供應鏈確認、貨品進出消毒、產品庫存存放、客戶溝通說明等作業。

經相關單位努力與同仁共同配合，目前 COVID-19 雖仍在全球大流行階段，但均可有效掌握人員狀況並及早採取先期警戒與超前佈署動作，本公司將持續此一警戒精神，讓所有在本公司工作之夥伴，都能獲得完善健康照護，達到「工作與健康雙贏」的目標，進而強化企業整體的競爭力。

七、其他重要事項

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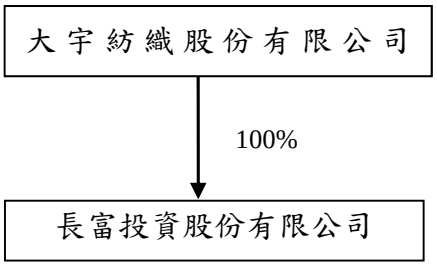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長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15.6.23	台北市西寧北路62-5號7樓	NTD30,000,000	國內投資業務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長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曜銘	3,000,000	100.00

(5)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
長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36,121	398	35,723	5,381	1.79

2.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110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在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股；%

子公司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金來源	本公司持股比例	取得或處分日期	取得股數及金額	處分股數及金額	投資損益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持有股數及金額	設定質權情形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	本公司與子公司資金貸與金額
長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母公司投資	10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

大宇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 曜 銘